

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平东新区黄山路西侧）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 LTD.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声明及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公司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公司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623.20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9年11月15日

(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2)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

(3)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因此导致回购总金额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则无需满足本项条件。

（二）公司控股股东增持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2)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控股股东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

(2) 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因此导致增持总金额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则无需满足本项条件。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恒辉安防	指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恒辉有限	指	公司前身，恒辉（南通）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恒辉手套有限公司”）
钥诚投资	指	公司股东，南通钥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清源六号	指	公司股东，常州清源六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融实毅达	指	公司股东，如东融实毅达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盛宇黑科	指	公司股东，上海盛宇黑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黑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恒劬安防	指	公司子公司，恒劬安全防护用品（南通）有限公司
恒尚材料	指	公司子公司，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恒辉	指	公司子公司，恒辉（香港）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翰辉	指	公司子公司，上海翰辉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日本恒辉	指	公司子公司，日本恒辉股份有限公司，日文注册名称：ハンボ株式会社
南通创辉	指	公司历史股东，南通创辉手套有限公司
缔怡织造	指	公司历史关联方，南通缔怡织造有限公司
孟菲斯亚洲	指	恒劬安防股东，孟菲斯亚洲有限公司，英文名为：MCR Safety Asia Company Limited.
美国 MCR Safety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Shelby Group International, Inc.，商号为 MCR Safety、Shelby Specialty Gloves、US Safety 等
美国 Fastenal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Fastenal Company
英国 Bunzl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Bunzl Plc
美国 Radians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Radians Inc.
美国 Liberty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Liberty Glove&Safety Co,
美国 Uline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Uline Inc.
香港 PIP	指	公司客户，全称为 Protective Industrial Products Hong Kong Limited.
美国 Grainger	指	公司客户，全称 Grainger International Inc.
马来西亚 AGTC	指	公司客户，全称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Malaysia) Sdn Bhd

认证等严格的国际级认证，产品销售区域覆盖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赢得了美国 MCR Safety、美国 PIP、英国 Arco、日本绿安全等国际知名品牌商的认可和信赖，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0,484.39 万元、44,783.55 万元、51,117.95 万元和 28,291.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615.49 万元、3,664.00 万元、7,186.21 万元和 5,066.85 万元。未来，公司将坚持智能化、规模化、国际化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产品研发设计优势、智能化和规模化生产优势、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市场快速响应优势、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优势等，为下游客户提供高质量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并积极加快公司自主品牌的推广，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三）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姚海霞	50,000,000	46.00%
2	王咸华	20,000,000	18.40%
3	王 鹏	20,000,000	18.40%
4	钥诚投资	10,000,000	9.20%
5	盛宇黑科	3,260,870	3.00%
6	清源六号	3,260,870	3.00%
7	融实毅达	2,173,913	2.00%
合 计		108,695,653	100.00%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姚海霞直接持有公司 46.00%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姚海霞、王咸华、王鹏分别持有公司 46.00%、18.40%、18.40% 的股份，王咸华通过钥诚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9.20% 的表决权，姚海霞、王咸华、王鹏合计控制公司 92.00% 的表决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王咸华、姚海霞系夫妻关系，王鹏系王咸华、姚海霞之子。其基本情况如下：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80.60	5,980.60
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	9,300.00
合 计		72,772.49	55,985.04

具体业务，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3、恒尚材料

公司名称	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6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黄山路西侧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安全防护用品主要纤维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恒辉安防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767.88	总资产	2,973.17
	净资产	1,971.22	净资产	1,370.61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19.39	净利润	-9.39

4、恒励安防

公司名称	恒励安全防护用品（南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128号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手部安全防护用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恒辉安防		80.00%	
	孟菲斯亚洲		2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428.24	总资产	13,120.70
	净资产	7,966.44	净资产	7,285.81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680.63	净利润	249.25

5、日本恒辉

中层	7.88	14.97	14.12	11.89
基层	3.29	6.58	6.54	5.32
人均薪酬水平	3.63	7.11	6.90	5.78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岗位员工年均薪酬水平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年

员工岗位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人员	11.51	26.61	20.27	14.68
管理人员	10.20	19.67	20.78	19.44
技术人员	3.46	6.71	6.16	5.83
生产人员	3.09	6.12	5.98	4.84
人均薪酬水平	3.63	7.11	6.90	5.78

报告期内，公司各级别、各岗位的人均薪酬水平总体均呈上升趋势。

3、与行业水平、当地平均水平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平均薪酬水平与行业水平、当地平均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同行业上市公司	康隆达	-	7.29	6.66	5.63
	棒杰股份	-	10.08	8.97	8.64
	健盛集团	-	6.99	8.57	6.56
	孚日股份	-	6.28	6.29	5.52
如东城镇非私营从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	-	6.98	6.55
公司人均薪酬水平		3.63	7.11	6.90	5.78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各年年度报告；如东城镇非私营从业人员年平均工资数据来源于《如东年鉴（2017）》、《如东年鉴（2018）》。

报告期内，公司人均薪酬水平总体呈上升趋势，与同行业、当地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

3、其他股东盛宇黑科、清源六号、融实毅达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咸华、姚海霞、王鹏、张明、张武芬、沈琴、梁中华、丁晓东承诺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

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5、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冯松泉、欧崇华、施学玲承诺

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

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特制订《关于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一）公司回购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4、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

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四、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一）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

（二）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五、约束措施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一）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控股股东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三）如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四）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

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公司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公司将按照《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人将按照《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三）关于股份回购的承诺

1、公司承诺

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从多方面采取多种措施，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积极保证投资者利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本人承诺未来如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虽然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

1、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独立董事过半数且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并经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此外，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制定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关于股利分配的详细政策，请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关于股利分配的相关内容。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作出了相关公开承诺，如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前述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

（八）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姚海霞及实际控制人姚海霞、王咸华、王鹏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行业自律组织	
安全健康防护用品委员会	负责制订行规行约，进行行业自律管理；提出行业发展规划、对行业政策及立法提出建议并贯彻落实；开展行业检查与评比、产品质量监督与抽查、产品生产许可与质量认证相关工作；进行行业经济运营的研究、统计和预测；加强与国外同业组织、企业的合作交流等。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法律及法规

（1）国家主要产业政策

① 《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国办发〔2017〕3号）

2017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规划指出我国安全生产标准体系逐步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制修订工作取得长足进展。同时，在矿山、……、个体防护装备等行业领域，开展了我国标准与国际和国外发达国家标准的对比分析，取得初步成效，并将制定个体防护强制性标准、推荐性标准等作为“十三五”期间的重点项目。

②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2016年1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健全投融资服务体系，引导企业集聚发展……个体防护、应急处置、安全文化等技术、装备和服务产业；优化整合国家科技计划，统筹支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领域科研项目。

③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工信部联消费[2016]448号）

2016年12月，工信部和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将“加强产需衔接构建新兴产业供应链，协同上下游产业共同拓展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产业用专用纤维，以及石墨烯、碳纳米管等功能新材料的应用，大力开发产业用纺织新品种，提高产品性能，拓展应用新领域等”作为“十三五”期间的重点任务之一。

④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

		防护用品……。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按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劳动防护用品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三、行业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法规、规章及标准				
8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 91 号）	负有冶金有色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应当为进入有限空间等特定作业场所进行监督检查的人员，配备必需的个体防护用品和监测检查仪器。	国家安监总局	2018.01.04
9	《风力发电劳动防护用品配备规范》（人社部函[2016]284 号）	工作过程中存在危险和有害因素时，生产经营单位应为从业人员配备劳动防护与用品，且劳动防护用品本身不应导致任何其他额外的风险。	国家人社部	2017.02.01
10	《关于对机械危害防护手套等 3 种产品实行安全标志管理的公告》（劳防安标字）	对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包括机械危害防护手套、带电作业用绝缘手套及耐酸碱手套）安全标志进行管理。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全标志管理中心	2016.12.02
11	《化工企业劳动防护用品选用及配备》（AQ/T 3048-2013）	企业应为作业人员选择配备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且所选用的劳动防护用品的防护性能应与作业环境存在的风险相适应,能满足作业安全的要求。	国家安监总局	2013.10.01
12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 监督暂行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 59 号）	工贸企业应当根据有限空间存在危险有害因素的种类和危害程度，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劳动防护用品，并教育监督作业人员正确佩戴与使用。	国家安监总局	2013.07.01
13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57 号）	企业应当有相应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并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国家安监总局	2013.05.01
14	《建筑施工作业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及使用标准》（JGJ184-2009）	建筑行业工程设计、施工、检测、验收等相关人员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备、使用及管理等相关标准。	国家住建部	2010.06.01

（二）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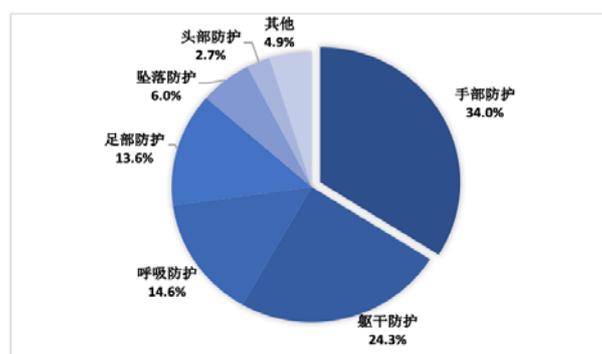
1、手部安全防护用品概述

个人在生产或作业过程中存在接触化学腐蚀、电辐射、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等危险工作场景的情形，用人单位须根据具体情况为工作人员配备合适的个人防护用品，以使其免遭或减轻工伤事故或职业危害引致的各种伤害，根据防护部位不同，个人防护用品主要包括手部防护、躯干防护、呼吸防护、头部防护、足部防护等用品，如手套、防护服、呼吸罩、头盔、耳塞、护目镜、防护鞋等产品。

随着工业化的不断发展，劳动环境越来越复杂，手部在劳动过程中面临伤害的风险不断提高并呈多样化发展趋势，据统计，手部伤害在工伤事故中占比较高，约占工伤事故总量的 1/4¹，一般包括机械性伤害、物理性伤害、化学性伤害和生物性感染伤害等四类，并以冲撞、切割、挤压、针刺等机械性伤害最为常见。根据美国自由共同研究组织与哈佛大学公共卫生研究院的研究表明，佩戴合适的安全防护手套可降低 60% 的手部意外伤害。同时，适合的安全防护手套不仅可以有效保护手部安全，还可以实现在特殊工作环境下手部功能的有效提升，如浸渍丁腈胶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可以在油性环境下有效提升手部抓握力等。

手部安全防护用品主要为各类手套，如安防手套、运动手套、普通手套等，并以安全防护手套为主。安全防护手套通过使用不同的材料及生产工艺，实现不同的防护功能，从而在可能遭遇撞压、擦割、高温、低温、电磁辐射、电离辐射、化学物质、微生物等劳动伤害的工作环境中保护手部免受或减轻伤害。安全防护手套因其应用领域丰富、场景多样及应用人群巨大等，使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在劳动防护用品领域中市场份额占比最高。根据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劳动防护用品行业大数据》，2017 年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在劳动防护用品行业市场份额超过 30%，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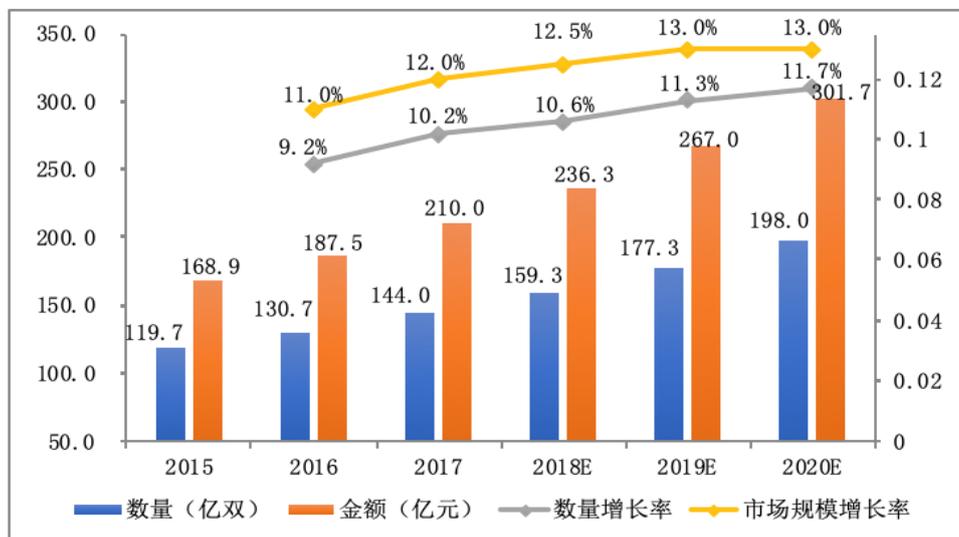
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细分市场份额情况



¹ 来源：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劳动防护用品知识讲座（19）劳动防护手套（上）》。

安全防护用品细分市场规模可达到 301.7 亿元，销量可达 198.0 亿双，2017 年至 2020 年，市场规模和销量的复合增长率将分别为 12.8% 和 11.2%。

2015 年至 2020 年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中国劳动防护用品行业大数据》

根据 2017 年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市场规模 210 亿元、销量 144 亿双推算，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平均销售价格仅 1.46 元/双，即 17.50 元/打，低于各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销售价格の数倍甚至数十倍，由此可见，我国下游应用领域仍以价格低廉的棉纱类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一般性能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为主；同时，相较于发达地区进口金额及劳动人口数量，我国人均手部安全防护用品使用量亦较低，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使用率低于发达地区水平。因此，未来我国市场发展潜力较大，预计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较高。

②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成为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的重要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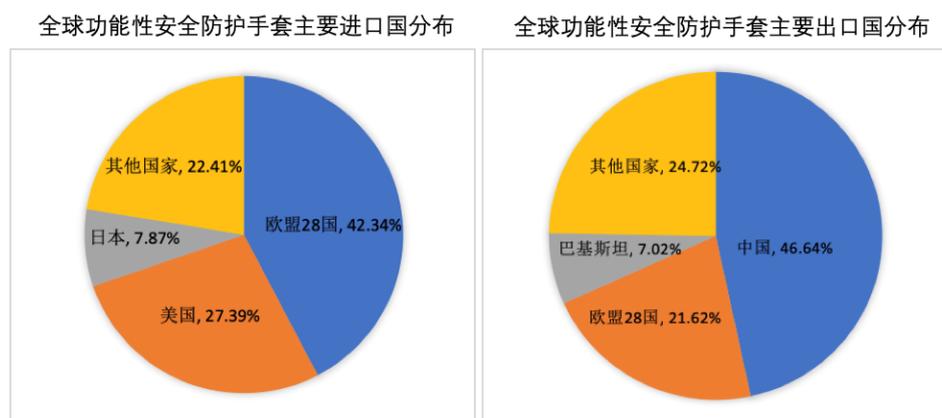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广泛应用是在经济水平持续发展、法律体系不断健全和人们安全防护意识逐步加强的背景下，消费升级的表征体现，其对普通防护手套的替代并广泛应用是必然趋势。

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工业化发展速度较快，人们对自我安全防护要求较高，因而相应地劳动保护法律体系和行业标准建立健全相对较早，如美国 1970 年颁布实施了《1970 年职业安全卫生法》、日本 1972 年颁布了《工业安全和健康法》等，均要求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率先在发达地区

数据来源：UN Comtrade

欧盟、美国、日本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消费市场，2017 年该等地区进口额合计为 49.12 亿美元，占全球进口总额的 77.59%；中国、欧盟、巴基斯坦等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出口国，2017 年该等地区出口额合计为 46.45 亿美元，占全球出口总额的 75.28%，其中，中国出口额占全球出口总额的占比超过 45%。

2017 年全球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主要进出口国分布情况，具体如下：



数据来源：UN Comtrade

（2）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情况

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行业起步相对较晚，国内市场供求以价格低廉的棉纱手套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一般性能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为主，但随着全球制造的产业转移，欧洲、美国、日本等地区逐步将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业中心由产品制造转向品牌和渠道建设上，中国、欧盟、巴基斯坦、斯里兰卡、韩国等国家逐步发展成为全球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出口国，其中，我国凭借技术研发、原材料供应、产业配套及人力成本等优势，嵌入全球产业链中发展成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主要生产制造中心。

目前，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生产企业所生产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以出口为主，主要针对欧洲、美国、日本等市场进行产品设计开发及制造。行业内领先企业已掌握了核心工艺技术，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在产品质量和性能上能够满足国际知名品牌商的要求，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防油污、防震、油性环境下摩擦系数高等防护性能和柔软、轻薄、透气、佩戴贴合度高等舒适程度的有效结合，且产品性价比较高。而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为我国工业生产中常见的普通纱线手套，使用寿命较短，防护性能较弱。

目前，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地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在各类工作环境中使用率相对较高，发展中国家主要以棉纱类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为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替代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已成为各国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的发展趋势。

②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中，特种纤维类手套逐步替代通用纤维类手套

特种纤维主要为以 HPPE、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等为代表的高性能纤维新材料，其高强度、防切割、防撕裂、耐高/低温、耐化学腐蚀、抗冲击、电磁波透射率高等物理机械及化学性能突出，因此，特种纤维功能性安全手套的防护性能明显优于棉纱、涤纶等通用纤维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能够满足侧重防切割、高耐磨、防穿刺等防护要求的工业领域，侧重防火、阻燃、耐高/低温等防护要求的消防领域，侧重防切割、防穿刺、防爆等防护要求的军用装备领域，以及侧重防滑、耐磨、透气等防护要求的户外装备等领域的防护需求。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领域使用的高端特种纤维主要为进口材料，来源于美国杜邦公司、荷兰 DSM 公司、日本东洋纺公司、美国 Honeywell 等国际知名公司，该类产品市场供应量相对有限，其价格亦约为通用纤维价格的 5-30 倍，因此，特种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产能较小、单位价格较高，终端市场需求仍处于培育过程中。我国高度重视高性能纤维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都将高性能纤维材料列为鼓励类、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近年来，我国国产高性能纤维材料已逐步形成了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随着特种纤维材料市场供应逐步扩充，特种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需求将得到持续释放，逐步实现对通用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替代。

（2）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需求前景

①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刚性需求及潜在需求广阔

此外，随着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所使用的纤维材料的不断创新，高性能产品不断涌现，逐步实现对军事国防安保领域、公共安全应急产业、航空航天产业等高端领域拓展。

因此，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将进一步扩大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市场空间。

（三）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化原因

1、总体供需态势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起源于欧美日等发达地区，经过多年发展，该等地区成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消费市场；中国凭借技术研发、原材料供应、产业配套及人力成本等优势，逐步发展成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全球生产制造中心，行业内企业主要面向欧洲、美国、日本等地区销售。对于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主要以我国自产自销为主。行业内市场总体供求态势相对稳定。

2、市场供给情况及变化原因

我国是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出口国，出口额占全球进口额的比例超过45%，行业内高端产品市场供给相对较少，产品主要来自少数具备研发、技术和规模化生产优势的企业，主要面向国际市场；同时，国内生产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一般性能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产品产销量规模较大，主要面向国内市场。但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市场供给呈现出优势企业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及产品由低品质、低附加值向高品质、高附加值转变的态势。

3、市场需求情况及变化原因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是相关法规或行业标准要求配备的手部安全防护用品，主要应用于各种工业生产及其他作业活动中，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且属于企业日常经营中的易耗品，市场具有稳定的刚性需求。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地区是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消费国，该等国家经济态势良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需求稳定；同时，以中国、印度等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劳动人口众多，目前市场需求以价格低廉的棉纱类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一般性能的功能性安全防

纤维类手套产品的大中型企业数量较少，生产一般性能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普通安全防护手套的小型企业数量众多。其中，第一梯队企业主要通过从事高性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研发及产业化，在产品的设计开发、品质管理、规模化生产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主要面向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地区消费市场，虽尚未形成全球知名的自主品牌，但在全球市场具有不可替代地位，未来随着国内市场需求逐步爆发，发展潜力巨大；第二梯队企业主要从事普通安全保护手套及部分高性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生产经营，主要面向国内市场和部分国际市场，拥有一定的创新能力，积极尝试向高端产品及高端市场的转型；第三梯队企业主要从事普通安全保护手套和一般性能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生产经营，产品以低档产品为主、同质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激烈。

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企业分类及竞争格局，具体如下：



（五）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传统的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因其技术水平较低、制造工艺简单、防护功能较弱，且生产厂商数量众多、产品良莠不齐，产品利润率水平相对较低。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行业涉及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纺织、机械自动化等多个领域学科交叉，产品技术含量、工艺难度、产品附加值均较高，且产品主要面对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地区，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产品利润率水平整体处于较高水平。特种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为高端产品，因其防切割、抗撕裂、防穿刺、防化、耐高/低温等防护性能突出，产品价格相对较高，产品利润率亦保持较高水平。

从中长期来看，由于下游应用领域的刚性需求，细分行业利润率出现大幅波动的可能性较小。未来产品结构的调整将使新材料产品、高技术含量和高性能产品占比不断提高，行业内具有自主研发能力优势的企业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六）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与工艺壁垒

传统的普通安全防护手套技术水平较低、制造工艺简单、防护功能较弱，而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既可以有效保护手部安全，又可以实现在特殊工作环境下手部功能的有效提升，同时，使用者既要求其具备良好的防切割、高耐磨、抗穿刺、耐高/低温、防化、防油污、防震、油性环境下摩擦系数高等防护性能，又要求其具备柔软、轻薄、透气、佩戴贴合度高等良好的舒适程度，这对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生产工艺、制造设备、人员素质等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上述防护功能和舒适性能的实现主要依赖于纤维新材料制备及包覆工艺、涂层配方及浸渍工艺、生产设备的精细化和专业化生产，以及专业人员的设计和控制等。

①纤维新材料制备及包覆工艺

纤维是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原材料之一，纤维的强度、模量关系其防护性能的实现，如芳纶纤维的强度是钢丝的 5-6 倍，模量是其的 2-3 倍，韧性是其 2 倍，而重量仅约钢丝的 1/5，在 560 度高温下不分解、不融化。因此，应用 HPPE、芳纶等高性能纤维新材料，已成为行业内产品发展趋势。

目前，高性能纤维材料高端产品主要被国外少数厂商垄断，产品价格高且供应量相对有限，行业内能够掌握高性能纤维新材料研制能力，并能够通过创新的包覆工艺应用该类材料的企业，将在未来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②涂层配方及浸渍工艺

涂层配方及浸渍工艺是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领域的核心技术，涂层的材料、配比，以及在胶凝体系基础上采用的浸渍方法，能够对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防

护性能和舒适程度产生直接影响。同时，涂层配方和浸渍工艺需根据产品质量要求、外观设计特点、手芯材质、生产环境温度、设备运行速度等的变化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优化，对生产企业的涂层研发能力和运用规模化生产的配胶技术等要求较高。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涂层中各类胶料和精细助剂的用量配方，以及浸渍方法和速度，生产环境的烘干温度及环境温度等，均需生产企业配备一支专业的研发队伍进行长期研发、试制和调整，并进行多年实践经验积累才能实现，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掌握。

③生产设备制造、适应性改造及工艺控制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设备制造、适应性改造及工艺控制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对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至关重要，一方面，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设备多为非标设备，生产企业须掌握该等专用设备的制造技术，或根据各产品工艺路线差异和技术特点对生产设备进行适应化、智能化、数字化的差异化改造，这要求企业必须进行完善的设备设计和参数设置，并拥有机械、电气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的维修改造团队；另一方面，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品类、型号多样，在规模化生产基础上，要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必须对生产过程进行全方位、精细化的系统工艺控制，通过对设备运行速度、生产环境温度和湿度，以及胶料在浸渍过程中化学稳定性及其变化等方面的设置，以保证工艺的稳定性、一致性。这就要求行业内生产企业必须熟练掌握产品生产技术和工艺、具备丰富的生产设备制备和专用化改造实践经验、拥有整套工艺控制的程序化控制标准和参数指标等，而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掌握。

④专业人才配备

在人员方面，开展上述材料创新应用、配方及工艺研发、设备制造/改造及工艺控制，涉及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纺织、机械自动化等多个领域，研发团队不仅需要深厚的技术积淀，还需要长期的实践经验，行业内人才储备相对匮乏。

对于新进入者而言，难以在短时间内掌握相关的技术、工艺及建立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引进基础的配方或工艺亦难以在短时间内实现规模化生产，从而形成较高技术与工艺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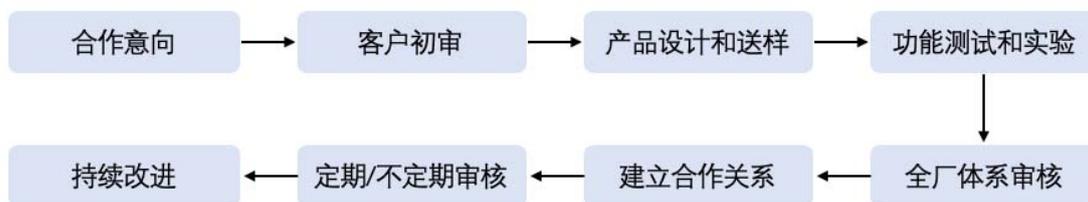
2、市场准入与客户认证壁垒

①市场准入资质

当前全球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日等经济发达地区，该等地区关于个人防护用品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律体系和行业标准，对行业进入者建立了严格的市场准入机制，如欧盟市场产品需通过 CE 认证，并符合欧盟指令 89/686/EEC 的相关标准；美国市场部分客户还要求产品通过 ANSI 标准认证，并符合 OSHA、ANSI 颁布的配备规范和选用标准；日本市场部分客户还要求产品需通过 JIS 认证，并符合 JISC 的相关标准；此外，还有部分客户要求产品须符合 OEKO-TEX Standard 100 认证等。该等市场准入要求对生产企业产品性能提出了较高要求，且国际行业标准及认证项目不断推陈出新，亦要求企业具备市场快速应对能力。

②客户认证

除进口国产品认证及标准等准入要求外，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部分客户对生产企业的资质亦有较高要求，如需通过 BSCI 认证等，同时，部分品牌客户还要求生产企业通过其严格的企业认证，具体流程如下：



该类品牌商与生产商建立合作意向，进行初步审核后，会对生产商开展全厂体系审核，该体系审核涉及技术水平、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社会责任、安全环保等全方位的评定与考察，生产企业通过考核后才能与品牌商建立合作关系。

上述认证一般要求高、耗时长，部分客户甚至需要 1-2 年的时间，该类客户通常会选择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以保证其产品质量可靠性、供应及时性等。考虑到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7	0.37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7	0.37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175,227.32	503,809,539.05	442,305,719.59	305,347,884.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08,589.43	44,520,303.01	37,599,004.92	26,552,11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95,086.26	20,978,865.45	6,842,396.29	1,798,95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478,903.01	569,308,707.51	486,747,120.80	333,698,95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52,693.11	350,795,014.29	319,628,838.53	221,267,349.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26,672.70	75,811,301.78	64,125,393.72	47,189,652.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98,588.00	38,438,015.50	11,724,637.45	9,483,94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0,621.03	28,618,932.49	39,182,096.01	18,227,58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018,574.84	493,663,264.06	434,660,965.71	296,168,52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60,328.17	75,645,443.45	52,086,155.09	37,530,42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08,704.38	82,916,494.7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901.98	115,280.21	365,780.00	263,52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1,810.0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39,606.36	83,031,774.91	517,590.09	263,52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93,462.68	92,382,677.88	53,437,591.53	14,697,33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126,710.00	87,111,95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	-	-	-	-

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954.7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20,172.68	179,494,627.88	53,445,546.23	14,697,33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80,566.32	-96,462,852.97	-52,927,956.14	-14,433,805.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0	6,574,566.39	6,857,431.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574,566.39	6,857,431.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43,000,000.00	40,000,000.00	8,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1,036,388.40	150,232,022.62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	124,036,388.40	196,806,589.01	20,907,431.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	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8,876.68	34,597,648.70	165,905,069.30	244,033.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121,145.00	7,160,324.13	8,171,50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38,876.68	100,718,793.70	173,115,393.43	24,415,54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876.68	23,317,594.70	23,691,195.58	-3,508,11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779.21	2,712,386.77	-8,700,388.75	1,680,11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60,664.38	5,212,571.95	14,149,005.78	21,268,62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55,985.61	44,143,413.66	29,994,407.88	8,725,78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16,649.99	49,355,985.61	44,143,413.66	29,994,407.88

二、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恒辉安防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辉安防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列示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上海翰辉	√	√	√	√
2	香港恒辉	√	√	√	√
3	恒尚材料	√	√	-	-
4	恒励安防	√	√	√	√
5	日本恒辉	√	√	√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

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

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

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每月月初汇率作为近似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每月月初汇率作为近似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

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

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

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的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上述“（九）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2、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前5名。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合并范围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关联方组合	期末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

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

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

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provide 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0	5.00、10.00	9.00-19.00
固定资产装修	5	-	20.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

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

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根据土地使用年限
商标及专利权	10年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软件	5年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目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装修费	5年	与该项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排污权	5年	合同约定年限

（二十）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

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因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提供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具体原则

（1）外销

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并主要通过 FOB 贸易方式，以出口装运完成作为产品权利义务转移时点，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产品已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提单（运单）；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公司外销收入的确认依据为出口报关单及提单，以报关单载明的出口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内销

公司内销产品一般按约定运至客户指定地点，以交货完成作为产品权利义务转移时点，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内销收入的确认依据为客户或客户指定仓库的签收单，以客户签收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二十三）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金额分别为 4,617.32 万元、3,721.06 万元、7,215.91 万元和 5,197.49 万元； 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金额均为 0.00 万元。
（2）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列示其他收益：2017 年至 2019 年 1-6 月金额分别为 628.37 万元、193.07 万元和 76.32 万元。
（3）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至 2019 年 1-6 月营业外收入分别减少 0.04 万元、0.88 万元和 1.36 万元，营业外支出减少分别减少 28.59 万元、76.33 万元和 2.81 万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增“其他应付款”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3,294.44 万元、5.72 万元和 5.14 万元。
（5）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研发费用”：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金额分别为 1,001.04 万元、1,737.56 万元、1,929.40 万元和 904.40 万元。
（6）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将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 61.24 万元，调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 61.24 万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适用的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
	出口销售收入销项税 ^注	零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5%
-------	-----------	---------

注：公司产品出口适用出口退税相关政策，出口退税率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为 17%，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为 16%，2019 年 4 月至今为 13%。

子公司香港恒辉按照香港利得税标准税率 16.50% 计算缴纳利得税，计税依据为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应评税利润减去可扣减支出后所得的净额。

子公司日本恒辉就其产生于日本国内外的全部所得缴纳法人税，所得额在 800 万日元以下的部分按照 19% 计税，超过的部分按 23.2% 计税；缴纳法人住民税的计税基数为上述步骤求出的法人税，以 12.9% 税率计税；除此以外，每年还需固定缴纳 7 万日元法人住民税。

公司产品出口适用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为 17%，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为 16%，2019 年 4 月至今为 13%。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国家出口退税率的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会产生影响，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出口退税率调整对公司利润总额的敏感性情况如下：

出口退税率变动比率 ^{#1}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1%	-0.62%	-0.91%	-1.12%	-0.78%
-2%	-1.24%	-1.82%	-2.25%	-1.55%
-3%	-1.86%	-2.73%	-3.37%	-2.33%
-4%	-2.48%	-3.64%	-4.49%	-3.11%
-5%	-3.10%	-4.55%	-5.62%	-3.88%
-10%	-6.19%	-9.10%	-11.23%	-7.76%

注 1：变动后的出口退税率：当期出口退税率 * (1 + 出口退税率变动比率)

注 2：测算考虑了各期出口退税率变动情况，取各期出口退税率加权平均值进行计算。

（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7 年 12 月 27 日，恒辉安防取得了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及地税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 GR20173200409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17 年、2018 年、2019 年恒辉安防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六、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27,748.93	99.05%	49,749.96	98.88%	43,745.02	99.24%	29,796.51	99.00%
其中：特种纤维类	11,109.20	39.66%	18,843.37	37.45%	15,376.59	34.88%	7,935.06	26.37%
通用纤维类	16,639.73	59.40%	30,906.58	61.43%	28,368.43	64.36%	21,861.44	72.64%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	265.02	0.95%	563.72	1.12%	334.31	0.76%	300.09	1.00%
合计	28,013.95	100.00%	50,313.68	100.00%	44,079.34	100.00%	30,096.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19,746.78	99.09%	36,075.54	98.85%	31,380.34	99.09%	20,386.74	98.77%
其中：特种纤维类	6,980.61	35.03%	11,879.98	32.55%	9,777.17	30.87%	5,081.82	24.62%
通用纤维类	12,766.17	64.06%	24,195.57	66.30%	21,603.17	68.22%	15,304.92	74.15%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	181.55	0.91%	420.35	1.15%	287.60	0.91%	254.58	1.23%
合计	19,928.33	100.00%	36,495.89	100.00%	31,667.93	100.00%	20,641.32	100.00%

七、非经常性损益

申报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469 号），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编制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5	-75.45	-28.54	-21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6.32	1,614.39	628.37	11.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816.78	1,989.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2	-480.78	-	-
除上述各项支出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	-46.04	-3.02	-28.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921.60	-928.31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	-15.00	-90.00	-
所得税影响额	-207.13	-161.93	-149.52	58.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75.34	-86.41	1,245.75	1,811.69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30	1.53	1.01	2.39
速动比率	0.91	1.01	0.65	1.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19%	28.41%	50.38%	25.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4	2.68	1.30	-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0.05%	0.08%	0.23%	0.12%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存货周转率（次）	2.59	4.97	5.44	5.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7	7.33	8.92	7.6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284.13	9,946.55	7,245.51	6,869.4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66.85	7,186.21	3,664.00	4,615.4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91.50	7,272.62	2,418.25	2,803.80
利息保障倍数	70.50	58.15	204.47	281.5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05	0.14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1	0.70	0.52	-

（二）近三年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19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1%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0%	0.36	0.36
2018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7%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4%	0.68	0.68
2017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0%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2%	0.24	0.24
2016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2%	-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1、2018年11月20日，子公司恒劦安防与如东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向恒劦安防提供5,000.00万元借款额度，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合同生效至2021年3月27日止。同时，公司为该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保证。截至2019年6月30日，恒劦安防在该协议项下向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借款4,000.00万元。

（三）承诺事项

1、2017年9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如东支行签署《抵押合同》，约定公司将“苏2016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4790号”（新证书号：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1708号）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银行如东支行，抵押期限为2017年9月12日至2027年9月11日。截至2019年6月30日，该等抵押物净值为3,615.36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向中国银行如东支行借款300.00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盈利能力分析

（一）利润的主要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28,013.95	99.02%	50,313.68	98.43%	44,079.34	98.43%	30,096.60	98.73%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27,748.93	98.08%	49,749.96	97.32%	43,745.02	97.68%	29,796.51	97.74%
其中：特种纤维类	11,109.20	39.27%	18,843.37	36.86%	15,376.59	34.34%	7,935.06	26.03%
通用纤维类	16,639.73	58.81%	30,906.58	60.46%	28,368.43	63.35%	21,861.44	71.71%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	265.02	0.94%	563.72	1.10%	334.31	0.75%	300.09	0.98%

及其他防护用品								
二、其他业务收入	277.71	0.98%	804.28	1.57%	704.22	1.57%	387.80	1.27%
营业收入	28,291.66	100.00%	51,117.95	100.00%	44,783.55	100.00%	30,484.39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0,096.60万元、44,079.34万元、50,313.68万元和28,013.9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73%、98.43%、98.43%和99.02%，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主营业务毛利	8,085.62	98.18%	13,817.78	97.64%	12,411.41	97.21%	9,455.28	97.78%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8,002.14	97.17%	13,674.41	96.63%	12,364.69	96.84%	9,409.76	97.31%
其中：特种纤维类	4,128.59	50.13%	6,963.40	49.21%	5,599.42	43.85%	2,853.25	29.51%
通用纤维类	3,873.56	47.04%	6,711.02	47.42%	6,765.26	52.99%	6,556.52	67.81%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	83.47	1.01%	143.37	1.01%	46.72	0.37%	45.51	0.47%
二、其他业务毛利	149.73	1.82%	333.96	2.36%	356.85	2.79%	214.25	1.68%
合计	8,235.35	100.00%	14,151.74	100.00%	12,768.26	100.00%	9,669.53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9,455.28万元、12,411.41万元、13,817.78万元和8,085.62万元，占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78%、97.21%、97.64%和98.18%。其中，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毛利分别为9,409.76万元、12,364.69万元、13,674.41万元和8,002.14万元，占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31%、96.84%、96.63%和97.17%，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产品的结构不断优化，毛利率较高的特种纤维类手套的收入及毛利占比不断上升，其毛利已逐步超过了通用纤维类手套。

（二）利润表项目的逐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科目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一、营业收入	28,291.66	51,117.95	14.14%	44,783.55	46.91%	30,484.39
减：营业成本	20,056.32	36,966.21	15.46%	32,015.30	53.81%	20,814.87
税金及附加	196.87	431.29	119.29%	196.68	-7.65%	212.96
销售费用	745.38	1,398.25	1.75%	1,374.24	50.84%	911.09
管理费用	1,365.58	3,038.73	5.71%	2,874.72	78.27%	1,612.54
研发费用	904.40	1,929.40	11.04%	1,737.56	73.58%	1,001.04
财务费用	70.68	-396.26	-133.39%	1,186.76	-335.12%	-504.75
其中：利息费用	103.32	171.04	382.68%	35.44	45.21%	24.40
利息收入	6.39	6.88	33.14%	5.17	115.79%	2.40
加：其他收益	76.32	193.07	-69.27%	628.37	-	-
投资收益	-41.80	-419.55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12	-61.24	-	-	-	-
信用减值损失	2.76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151.25	-304.47	-382.79%	107.67	-133.15%	-324.80
资产处置收益	-1.45	-75.45	164.34%	-28.54	-	-
二、营业利润	4,884.15	7,082.70	16.00%	6,105.79	-0.10%	6,111.85
加：营业外收入	1,302.61	1,421.45	-	-	-100.00%	11.54
减：营业外支出	0.34	46.17	490.48%	7.82	-96.93%	254.98
三、利润总额	6,186.42	8,457.98	38.70%	6,097.97	3.91%	5,868.41
减：所得税费用	988.93	1,242.07	-47.74%	2,376.91	89.99%	1,251.09
四、净利润	5,197.49	7,215.91	93.92%	3,721.06	-19.41%	4,617.32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97.49	7,215.91	93.92%	3,721.06	-19.41%	4,61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6.85	7,186.21	96.13%	3,664.00	-20.62%	4,615.49
少数股东损益	130.64	29.70	-47.94%	57.06	3020.30%	1.83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0,484.39 万元、44,783.55 万元、51,117.95 万元和 28,291.66 万元，随业务规模扩大，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上升；净利润分别为 4,617.32 万元、3,721.06 万元、7,215.91 万元和 5,197.49 万元，呈现总体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总体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7 年，公司

营业收入上升，但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7年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了香港恒辉，该重组涉及的分红、股权转让等事宜产生所得税费用950.17万元；另一方面，2017年公司进行员工股权激励，产生股份支付费用928.31万元。若剔除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稳定增长态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013.95	99.02%	50,313.68	98.43%	44,079.34	98.43%	30,096.60	98.73%
其他业务收入	277.71	0.98%	804.28	1.57%	704.22	1.57%	387.80	1.27%
合 计	28,291.66	100.00%	51,117.95	100.00%	44,783.55	100.00%	30,484.3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辅料及废料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98%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27,748.93	99.05%	49,749.96	98.88%	43,745.02	99.24%	29,796.51	99.00%
其中：特种纤维类	11,109.20	39.66%	18,843.37	37.45%	15,376.59	34.88%	7,935.06	26.37%
通用纤维类	16,639.73	59.40%	30,906.58	61.43%	28,368.43	64.36%	21,861.44	72.64%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	265.02	0.95%	563.72	1.12%	334.31	0.76%	300.09	1.00%
主营业务收入	28,013.95	100.00%	50,313.68	100.00%	44,079.34	100.00%	30,096.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销售收入，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00%、99.24%、98.88%和99.05%。功能性安

全防护手套包括特种纤维类手套及通用纤维类手套。

特种纤维类手套主要由 HPPE、芳纶等特种纱线织成的手芯通过浸渍涂层而成。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特种纤维类手套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7,935.06 万元、15,376.59 万元、18,843.37 万元和 11,109.2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37%、34.88%、37.45%和 39.66%，销售金额及占比逐年上升，逐渐成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

通用纤维类手套主要由锦纶丝、涤纶丝等通用纱线织成的手芯通过浸渍涂层而成。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通用纤维类手套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21,861.44 万元、28,368.43 万元、30,906.58 万元和 16,639.7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2.64%、64.36%、61.43%和 59.40%，销售金额逐年上升，销售占比有所下降。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主要系未浸胶的通用纤维类手套，仅具备一般防护性能。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销售金额分别为 300.09 万元、334.31 万元、563.72 万元和 265.0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0.76%、1.12%和 0.95%，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低。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0,096.60 万元、44,079.34 万元、50,313.68 万元和 28,013.95 万元，2017 年、2018 年分别较上年增长 46.46%、14.14%。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主要用于劳动保护，具有稳定的刚性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平稳增长。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提升了产能，同时优化产品结构，单价较高的特种纤维类手套的销售数量及销售金额增幅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通用纤维类手套等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特种纤维类手套	11,109.20	-	18,843.37	22.55%	15,376.59	93.78%	7,935.06

通用纤维类手套	16,639.73	-	30,906.58	8.95%	28,368.43	29.76%	21,861.44
合计	27,748.93	-	49,749.96	13.73%	43,745.02	46.81%	29,796.51

1) 特种纤维类手套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的销售量、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数量/金额	增长率	数量/金额	增长率	数量/金额	增长率	数量/金额
销售量（万打）	82.10	-	149.15	24.61%	119.69	77.08%	67.59
平均价格（元/打）	135.31	-	126.34	-1.66%	128.47	9.43%	117.40
销售收入（万元）	11,109.20	-	18,843.37	22.55%	15,376.59	93.78%	7,935.06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销售金额分别为7,935.06万元、15,376.59万元、18,843.37万元和11,109.20万元，2017年、2018年分别较上年增长93.78%和22.55%；销售数量分别较上年增长77.08%和24.61%，增幅较大；平均价格分别上升9.43%、下降1.66%，销售价格总体稳定。

销售数量的增长是特种纤维类手套销售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销售数量快速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根据市场需求研发并推广安全防护性能突出的特种纤维类手套，并增加了特种纤维类手套的产能，特种纤维类手套销量保持较快增长。

2) 通用纤维类手套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纤维类手套销售量和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数量/金额	增长率	数量/金额	增长率	数量/金额	增长率	数量/金额
销售量（万打）	375.52	-	718.88	6.68%	673.84	19.27%	564.94
平均价格（元/打）	44.31	-	42.99	2.12%	42.10	8.79%	38.70
销售收入（万元）	16,639.73	-	30,906.58	8.95%	28,368.43	29.76%	21,861.44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通用纤维类手套销售收入分别为21,861.44万元、28,368.43万元、30,906.58万元和16,639.73万元，2017年、2018年分别较上年增长29.76%、8.95%，保持平稳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运用新工艺生产的通用纤维丁腈手套，在进一步提升其安全防护性能的基础上，具有透气、柔软、

舒适等特点，受到市场广泛认可，销量增长较快。此外，该等产品平均售价较高，其销量增长也提升了通用纤维类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

（3）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用途结构分析

公司产品为具有“纤维+涂层”双重防护作用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根据不同的纤维和涂层组合而适用于不同的工作环境。

针对纤维类别，特种纤维类手套因具有防切割、抗撕裂、阻燃烧、耐高温等特种防护性能，多运用于尖锐物抓取、与锋利器具接触、重物搬运等工作环境；通用纤维类手套柔软度和佩戴贴合度较高，防切割性能较弱，可根据其浸渍的涂层特征应用于不同的工作环境，而未浸渍无涂层的手套多用于日常劳动保护。

针对涂层类别，丁腈手套具有良好的耐油、止滑、抗酸碱等性能，多用于化学危害较重的工作环境；PU胶手套具有柔软、透气、贴合度高等性能，多用于操作精密机器或者半导体零部件等工作环境；天然乳胶手套性能与丁腈手套相似，其弹性较好、耐油性、抗碱性稍弱，多用于化学危害较轻的工作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用途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手套分类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特种纤维	丁腈胶	6,756.62	24.12%	9,867.55	19.61%	7,389.40	16.76%	2,959.06	9.83%
	PU胶	3,926.57	14.02%	8,087.72	16.07%	7,106.85	16.12%	4,430.32	14.72%
	天然乳胶	286.99	1.02%	654.78	1.30%	607.26	1.38%	386.76	1.29%
	无涂层	139.01	0.50%	233.32	0.46%	273.08	0.62%	158.92	0.53%
通用纤维	丁腈胶	8,154.09	29.11%	15,185.82	30.18%	13,246.73	30.05%	8,022.46	26.66%
	PU胶	5,323.44	19.00%	9,458.26	18.80%	8,266.46	18.75%	7,610.42	25.29%
	天然乳胶	3,162.20	11.29%	6,262.50	12.45%	6,855.24	15.55%	6,228.57	20.70%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		265.02	0.95%	563.72	1.12%	334.31	0.76%	300.09	1.00%
合计		28,013.95	100.00%	50,313.68	100.00%	44,079.34	100.00%	30,096.60	100.00%

从纤维类别来看，报告期内，公司通用纤维手套产品收入占比较高，但具有更强防护性能的特种纤维手套收入及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

从涂层类别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丁腈胶、PU胶涂层的手套收入占比较高，丁腈手套收入占比逐年上升。

（4）主营业务收入地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区域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销	26,422.23	94.32%	47,131.54	93.68%	40,284.03	91.39%	26,801.06	89.05%
其中：北美	14,365.40	51.28%	24,774.27	49.24%	19,412.74	44.04%	11,763.75	39.09%
欧洲	7,687.37	27.44%	14,668.36	29.15%	12,212.59	27.71%	8,682.83	28.85%
日本	1,980.50	7.07%	3,360.55	6.68%	3,734.68	8.47%	2,940.84	9.77%
其他	2,388.97	8.53%	4,328.36	8.60%	4,924.02	11.17%	3,413.63	11.34%
内销	1,591.71	5.68%	3,182.13	6.32%	3,795.31	8.61%	3,295.54	10.95%
合计	28,013.95	100.00%	50,313.68	100.00%	44,079.34	100.00%	30,096.6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外销为主，2016年至2019年1-6月，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89.05%、91.39%、93.68%和94.32%。其中，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安全防护水平较高，手部安全防护用品使用广泛，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市场。

（5）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渠道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直销为主，存在少量经销，均为买断式经销。公司不同销售渠道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直销	27,633.60	98.64%	49,503.35	98.39%	43,758.56	99.27%	30,080.31	99.95%
经销	380.35	1.36%	810.33	1.61%	320.78	0.73%	16.29	0.05%
合计	28,013.95	100.00%	50,313.68	100.00%	44,079.34	100.00%	30,096.60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直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95%、99.27%、98.39%和98.64%，系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公司经销模式系

买断式经销，主要系自有品牌产品销售，销售金额及占比较小。

①公司境内外直销、经销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境内销售的直销、经销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境外销售	直销	26,247.45	46,758.52	40,237.31	26,801.06
	经销	174.78	373.03	46.72	-
境内销售	直销	1,386.15	2,744.83	3,521.25	3,279.25
	经销	205.57	437.30	274.06	16.29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境内销售均以直销为主，经销金额及占比均较低。

②公司不同产品直销、经销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的直销、经销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特种纤维类	直销	10,977.11	18,569.94	15,238.82	7,928.69
	经销	132.09	273.44	137.77	6.52
通用纤维类	直销	16,392.56	30,372.62	28,185.70	21,851.68
	经销	247.17	533.97	182.74	9.77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和通用纤维类手套销售均以直销为主，经销金额及占比均较低。

③公司经销模式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贴牌产品为主，在该等业务下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产品生产完成后直接销售给客户，属于直销。针对自有品牌产品，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分销至终端客户，存在经销的情形。公司自有品牌产品处于市场推广期，销售金额较小，经销收入及占比均较小。

公司经销客户主要系安全防护用品及工业用品分销商，通常代理多种安全防护用品，为终端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该等客户不存在大量个人经销商或与

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在合作过程中，该等客户代理公司产品的终端销售情况良好，其与公司主要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结算，亦不存在大量现金或第三方回款等情形。

（6）主营业务收入的业务类型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类型包括贴牌产品及自有品牌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贴牌产品	27,628.93	98.63%	49,499.24	98.38%	43,757.29	99.27%	30,080.31	99.95%
自有品牌产品	385.02	1.37%	814.43	1.62%	322.05	0.73%	16.29	0.05%
合计	28,013.95	100.00%	50,313.68	100.00%	44,079.34	100.00%	30,096.60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以贴牌产品为主，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99.95%、99.27%、98.38%和98.63%，自有品牌产品尚处于市场开发期，收入金额及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牌业务尚处于培育期，销售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公司自有品牌的产品系列、销售金额、单价、毛利率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打

产品系列	2019年1-6月			2018年		
	金额	单价	毛利率	金额	单价	毛利率
Hanvo	241.19	49.70	28.47%	531.57	54.09	26.55%
Bestgrip	143.83	54.11	36.48%	282.86	62.00	33.78%
合计	385.02	51.26	31.46%	814.43	56.60	29.06%
产品系列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单价	毛利率	金额	单价	毛利率
Hanvo	322.05	51.77	25.60%	16.29	63.90	40.63%
Bestgrip	-	-	-	-	-	-
合计	322.05	51.77	25.60%	16.29	63.90	40.63%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牌产品主要包括Hanvo及Bestgrip产品系列，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其中Hanvo系列主要在国内市场推广，Bestgrip系列主要在日本

市场推广。因公司对日本市场产品定位相对较高，使得 Bestgrip 系列产品的单价及毛利率相对较高。

（7）主营业务收入季度构成

公司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主要用于各类工作环境下的安全防护，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且具有稳定的刚性需求，不存在明显季节性。

1) 各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第一季度	12,090.76	43.16%	30.33%	8,925.83	17.74%	21.19%
第二季度	15,923.19	56.84%	27.75%	12,373.39	24.59%	25.62%
第三季度	-	-	-	13,781.28	27.39%	29.49%
第四季度	-	-	-	15,233.17	30.28%	30.81%
合计	28,013.95	100.00%	28.86%	50,313.68	100.00%	27.46%
项目	2017年			2016年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第一季度	8,019.28	18.19%	28.17%	5,749.61	19.10%	32.86%
第二季度	12,144.68	27.55%	30.78%	7,608.43	25.28%	30.08%
第三季度	10,890.98	24.71%	28.11%	7,315.72	24.31%	31.35%
第四季度	13,024.39	29.55%	25.74%	9,422.84	31.31%	31.67%
合计	44,079.34	100.00%	28.16%	30,096.60	100.00%	31.42%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低、第四季度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圣诞节、春节假期因素影响。

公司各季度间产品结构不存在明显区别，各季度间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产品主要以美元计价，2018年上半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较低，导致产品单价及毛利率较低。

2) 子公司恒励安防主营业务收入及回款情况

2018年恒励安防正式投产，其报告期内各季度收入及回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销售收入	销售回款	销售收入	销售回款
第一季度	2,492.33	2,001.83	234.32	139.45
第二季度	4,569.05	3,744.24	1,642.57	1,778.56
第三季度	-	-	2,512.54	1,737.86
第四季度	-	-	2,469.05	2,519.05
合计	7,061.38	5,746.08	6,858.48	6,174.93

注：销售收入及销售回款均不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内部交易。

恒励安防主要向美国 MCR Safety 及其关联公司销售产品。随着双方合作逐步深入，以及新建生产线陆续投产，产能逐步释放，恒励安防各季度收入总体呈现上升趋势，销售回款良好。

2、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主营业务成本	19,928.33	99.36%	36,495.89	98.73%	31,667.93	98.91%	20,641.32	99.17%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19,746.78	98.46%	36,075.54	97.59%	31,380.34	98.02%	20,386.74	97.94%
其中：特种纤维类	12,766.17	63.65%	11,879.98	32.14%	9,777.17	30.54%	5,081.82	24.41%
通用纤维类	6,980.61	34.81%	24,195.57	65.45%	21,603.17	67.48%	15,304.92	73.53%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	181.55	0.91%	420.35	1.14%	287.60	0.90%	254.58	1.22%
二、其他业务成本	127.98	0.64%	470.32	1.27%	347.37	1.09%	173.55	0.83%
合计	20,056.32	100.00%	36,966.21	100.00%	32,015.30	100.00%	20,814.87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20,814.87万元、32,015.30万元、36,966.21万元和20,056.32万元，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变动而相应变动。

2017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53.81%，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46.91%，营业成本的增长略高于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公司化工原料等部分原材

料价格上涨所致。

2018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15.46%，同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4.14%，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的料工费构成情况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0,641.32 万元、31,667.93 万元、36,495.89 万元和 19,928.3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17%、98.91%、98.73%和 99.36%。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外协加工费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3,395.18	67.22%	25,620.94	70.20%	22,133.70	69.89%	13,618.85	65.98%
直接人工	1,997.68	10.02%	3,510.67	9.62%	3,128.55	9.88%	2,286.48	11.08%
制造费用	3,821.63	19.18%	5,910.01	16.19%	4,903.01	15.48%	3,356.54	16.26%
外协加工费	713.84	3.58%	1,454.27	3.98%	1,502.68	4.75%	1,379.45	6.68%
合计	19,928.33	100.00%	36,495.89	100.00%	31,667.93	100.00%	20,641.3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加工费构成，结构相对稳定。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分别为 3,356.54 万元、4,903.01 万元、5,910.01 万元和 3,821.6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6.26%、15.48%、16.19%和 19.18%。其中，2019 年 1-6 月，公司制造费用占比有所提高，主要原因系恒劭安防生产初期产量尚未完全释放，而相应分摊的折旧、间接人工等制造费用较高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中制造费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能源费用	1,422.09	37.21%	2,414.04	40.85%	2,236.99	45.62%	1,592.55	47.45%

人工费用	1,193.17	31.22%	1,909.10	32.30%	1,402.84	28.61%	919.32	27.39%
固定资产折旧	737.59	19.30%	877.75	14.85%	813.64	16.59%	590.45	17.59%
机物料消耗	268.37	7.02%	371.42	6.28%	237.90	4.85%	167.86	5.00%
其 它	200.40	5.24%	337.70	5.71%	211.63	4.32%	86.36	2.57%
合 计	3,821.63	100.00%	5,910.01	100.00%	4,903.01	100.00%	3,356.5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以能源费用、人工费用、固定资产折旧等项目为主。

3、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税	-	-	-	0.48
城市建设维护税	61.52	160.27	52.39	62.83
教育费附加	36.90	96.16	31.43	37.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59	64.11	20.95	25.13
房产税	22.89	40.86	35.91	35.56
土地使用税	35.16	45.94	43.73	43.73
印花税	10.75	16.37	12.27	7.54
环境保护税	5.05	7.58	-	-
合 计	196.87	431.29	196.68	212.96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212.96万元、196.68万元、431.29万元、196.87万元。

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变动主要由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变动引起的，而该等税金及附加的变动主要由增值税免抵金额变动引起。公司部分2017年出口退税集中在2018年1月进行退税申报和批复，导致2018年的免抵税额增加，使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基增加，相关税款金额增幅较大，从而使得公司该年度税金及附加金额较大。

4、期间费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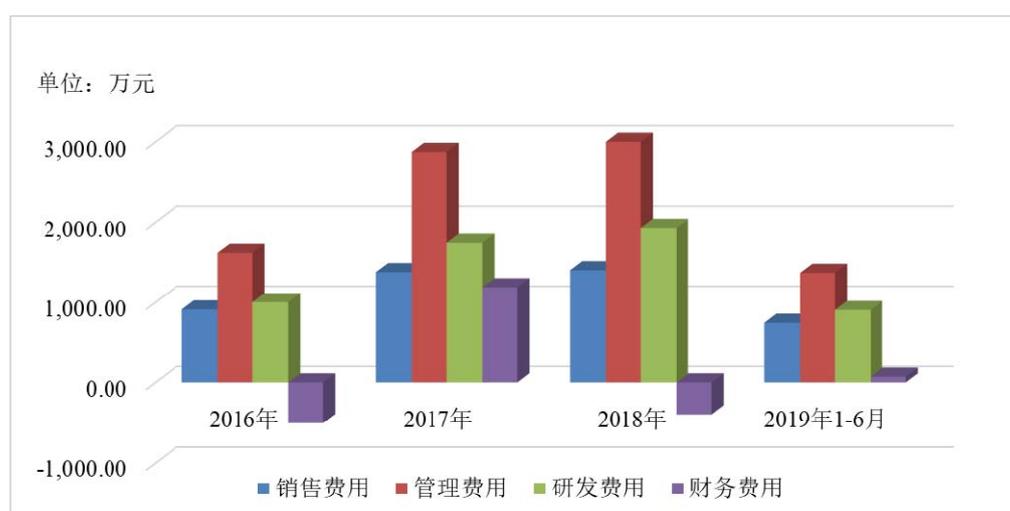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745.38	2.63%	1,398.25	2.74%	1,374.24	3.07%	911.09	2.99%
管理费用	1,365.58	4.83%	3,038.73	5.94%	2,874.72	6.42%	1,612.54	5.29%
研发费用	904.40	3.20%	1,929.40	3.77%	1,737.56	3.88%	1,001.04	3.28%
财务费用	70.68	0.25%	-396.26	-0.78%	1,186.76	2.65%	-504.75	-1.66%
合 计	3,086.03	10.91%	5,970.12	11.68%	7,173.29	16.02%	3,019.92	9.91%
营业收入	28,291.66	100.00%	51,117.95	100.00%	44,783.55	100.00%	30,484.39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3,019.92万元、7,173.29万元、5,970.12万元和3,086.0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1%、16.02%、11.68%和10.91%。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波动，主要原因系汇率波动导致财务费用变动，剔除财务费用影响后，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11.56%、13.37%、12.45%和10.66%，较为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1）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杂费	275.61	36.98%	530.08	37.91%	493.81	35.93%	369.92	40.60%

职工薪酬	241.75	32.43%	492.30	35.21%	344.67	25.08%	212.83	23.36%
认证检测费	44.80	6.01%	99.96	7.15%	95.12	6.92%	52.10	5.72%
业务宣传费	83.64	11.22%	92.30	6.60%	68.20	4.96%	82.54	9.06%
办公费	31.06	4.17%	46.87	3.35%	26.32	1.91%	29.34	3.22%
佣金	14.98	2.01%	24.73	1.77%	253.48	18.45%	87.33	9.59%
差旅费	9.05	1.21%	23.48	1.68%	19.98	1.45%	31.13	3.42%
业务招待费	12.73	1.71%	18.03	1.29%	17.24	1.25%	29.03	3.19%
其他	31.76	4.26%	70.50	5.04%	55.42	4.03%	16.85	1.85%
合计	745.38	100.00%	1,398.25	100.00%	1,374.24	100.00%	911.09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运杂费、职工薪酬、认证检测费、业务宣传费等构成。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911.09万元、1,374.24万元、1,398.25万元和745.3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99%、3.07%、2.74%和2.63%，销售费用率较为稳定。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职工薪酬	241.75	492.30	344.67	212.83
期末销售人员数量	22	20	17	17
平均薪酬	11.51	26.61	20.27	14.68
营业收入	28,291.66	51,117.95	44,783.55	30,484.39
职工薪酬占收入比例	0.85%	0.96%	0.77%	0.70%

注：“平均薪酬”系根据职工薪酬总额以及各期期初、期末平均销售人员数量计算得出。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212.83万元、344.67万元、492.30万元和241.75万元，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以及员工平均薪酬水平的提高，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呈稳步增长的趋势，职工薪酬的增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基本匹配。

2) 佣金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佣金金额分别为87.33万元、253.48万元、

24.73 万元和 14.98 万元。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参加展会、拜访等方式开拓客户，仅少量由第三方促成的业务需支付佣金，佣金金额总体较小。

2017 年，公司佣金金额相对较高，主要系支付给美国 MCR Safety 的费用。根据公司与美国 MCR Safety 的合作约定，公司需将部分业务转移给美国 MCR Safety。2017 年，美国 MCR Safety 在业务转移过渡期协助公司开展销售业务，公司向其支付 151.81 万元费用，纳入佣金科目核算。

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康隆达	5.48%	6.69%	5.34%	4.99%
棒杰股份	3.34%	4.68%	4.04%	4.07%
健盛集团	2.80%	4.04%	4.61%	5.03%
孚日股份	3.65%	3.25%	3.63%	3.91%
平均值	3.82%	4.67%	4.41%	4.50%
恒辉安防	2.63%	2.74%	3.07%	2.99%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一方面，公司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的稳定客户，客户开拓及维护费用相对较低；另一方面，相较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销售人员数量较少，销售人员职工薪酬金额相对较低。

公司与康隆达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较为类似，但销售费用率低于康隆达，主要系康隆达通过子公司美国 GGS 开展自主品牌销售业务，美国 GGS 的销售金额相对较高，从而导致运输费用及销售薪酬较高。

(2) 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55.78	40.70%	944.34	31.08%	862.30	30.00%	738.83	45.82%
股份支付	-	-	921.60	30.33%	928.31	32.29%	-	-

折旧与摊销费	200.06	14.65%	284.13	9.35%	219.27	7.63%	316.52	19.63%
中介机构服务费	229.17	16.78%	247.06	8.13%	283.22	9.85%	19.98	1.24%
差旅交通费	56.74	4.16%	125.92	4.14%	93.13	3.24%	51.96	3.22%
办公费	73.14	5.36%	123.79	4.07%	102.21	3.56%	88.47	5.49%
业务招待费	89.43	6.55%	92.72	3.05%	108.09	3.76%	87.41	5.42%
保险费	10.79	0.79%	71.95	2.37%	75.80	2.64%	42.54	2.64%
房租物业费	34.96	2.56%	69.92	2.30%	62.32	2.17%	61.35	3.80%
修理费	13.44	0.98%	28.72	0.94%	21.20	0.74%	57.98	3.60%
董事会费	8.93	0.65%	19.82	0.65%	-	-	-	-
其他	93.13	6.82%	108.77	3.58%	118.88	4.14%	147.49	9.15%
合计	1,365.58	100.00%	3,038.73	100.00%	2,874.72	100.00%	1,612.54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折旧与摊销费和中介机构服务费等构成。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612.54万元、2,874.72万元、3,038.73万元和1,365.5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29%、6.42%、5.94%和4.83%，管理费用率较为稳定。2017年、2018年管理费用率相对较高，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影响。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职工薪酬	555.78	944.34	862.30	738.83
期末管理人员数量	59	50	46	37
平均薪酬	10.20	19.67	20.78	19.44
营业收入	28,291.66	51,117.95	44,783.55	30,484.39
职工薪酬占收入比例	1.96%	1.85%	1.93%	2.42%

注：“平均薪酬”系根据职工薪酬总额以及各期期初、期末平均管理人员数量计算得出。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738.83万元、862.30万元、944.34万元和555.78万元，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以及管理人员数量的增加，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金额呈稳步增长的趋势，职工薪酬的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基本匹配。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康隆达	8.94%	7.68%	8.30%	6.92%
棒杰股份	9.67%	10.50%	9.01%	8.36%
健盛集团	6.78%	7.19%	8.18%	8.66%
孚日股份	3.40%	3.22%	-	-
平均值	7.20%	7.15%	8.50%	7.98%
恒辉安防	4.83%	5.94%	6.42%	5.29%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为保障数据可比性，同行业公司均以扣除研发费用后的管理费用计算管理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管理人员数量及管理用固定资产较少，从而导致公司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费相对较低所致，上述项目费率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职工薪酬	3.61%	3.46%	4.36%	4.02%
	折旧与摊销费	1.60%	1.52%	1.61%	1.51%
	股份支付	-	-	-	-
	扣除上述项目后的管理费用	1.99%	2.16%	2.53%	2.45%
恒辉安防	职工薪酬	1.96%	1.85%	1.93%	2.42%
	折旧与摊销费	0.71%	0.56%	0.49%	1.04%
	股份支付	-	1.80%	2.07%	-
	扣除上述项目后的管理费用	2.16%	1.74%	1.93%	1.83%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等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若剔除该等因素影响，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1.83%、1.93%、1.74%和2.16%，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管理费用率分别为2.45%、2.53%、2.16%和1.99%，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3) 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443.73	49.06%	986.55	51.13%	975.44	56.14%	461.09	46.06%
职工薪酬	369.91	40.90%	751.23	38.94%	606.28	34.89%	442.99	44.25%
其他费用	90.76	10.04%	191.62	9.93%	155.83	8.97%	96.96	9.69%
合计	904.40	100.00%	1,929.40	100.00%	1,737.56	100.00%	1,001.04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原材料、职工薪酬等构成。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001.04万元、1,737.56万元、1,929.40万元和904.4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28%、3.88%、3.77%和3.20%，研发费用率较为稳定。

1) 研发费用的归集范围、核算方法及会计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原材料、职工薪酬及其他费用等构成，具体归集范围、核算方法、会计处理情况如下：

公司研发费用归集的范围包括：为实施研发项目而领用的原材料；从事研究开发活动人员职工薪酬；为实施研发项目产生的其他费用，如能源费、折旧摊销费、修理费等。

公司研发费用按研发项目设置辅助账，能够准确、合理归集各项费用支出。研发费用中单独用于具体项目的，财务部门直接归集入相应项目；用于多个研发项目的，财务部门根据研发部门确认的工时、工作量等在多个项目间进行分摊。

2) 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主要包括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研发、浸胶工艺及设备研发等，主要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报告期内投入费用构成（万元）				研发目标	研发进度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特种纱线防切割手套研发	310.38	561.92	246.66	360.22	通过不断研究应用新的纱线材质、包覆（芯）技术与浸胶工艺，持续开发	持续研发中，进度良好，部分新产品投入生产，正在申请2项发明专利。

						高性能防切割手套产品	研发的 HPPE 防切割手套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超细发泡手套研发	-	420.49	561.93	-		开发改进超细发泡工艺，提升手套产品的透气性、舒适度和手指贴合度	研发完成，产品及工艺投入生产，正在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浸胶一体化生产线研发	-	-	-	125.80		自行改进、开发浸胶生产线，提升浸胶环节胶料配备及产线喂料的生产效率与自动化水平	已完成，相关生产线投入使用
三色乳胶磨砂手套研发	138.24	542.54	115.36	-		开发乳胶手套的复合浸胶技术，提升耐磨性及抓握力	持续研发中，进度良好，部分产品投入生产，正在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钻石纱手套研发	-	24.54	297.54	-		研究应用帝斯曼钻石纱及相应包覆针织技术，开发高性能防护手套	研发完成，产品投入生产
丁腈磨砂手套研发	-	252.75	516.08	-		开发改进丁腈磨砂固化工艺，改善产品性能	研发完成，产品投入生产
浸胶工艺设备研发	-	-	-	189.85		自行改进、开发浸胶工艺设备，改善浸胶质量	已完成，相关设备投入使用
石墨烯导电手套研发	111.63	18.56	-	-		研究应用石墨烯新材料，利用其良好的化学改性能，提升产品的导电能力，使手套得以操控触屏	持续研发中，进度良好，部分产品投入生产，正在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双层浸胶手套研发	-	108.59	-	-		开发不同浸胶工艺的双层浸胶技术，提升浸胶效果，改善产品耐磨、耐腐蚀及防滑性能	研发完成，产品投入生产
高效防渗透手套研发	-	-	-	325.17		通过浸胶材料与工艺的研发，提升手套的防渗透性能	研发完成，产品及工艺投入生产
复合材料加强手套研发	205.64	-	-	-		研究应用将钨丝等材料的应用及相应包覆、针织技术，提升手套的防护效	持续研发中，进度良好

					果	
凯夫拉隔热手套研发	138.51	-	-	-	研究应用凯夫拉芳纶材料，提升手套隔热、耐火烧防护性能	持续研发中，进度良好

报告期内，各研发项目系根据产品市场需求、公司产品发展战略及技术储备计划确定，研发内容包括新纱线材质应用、包覆针织技术、新浸胶工艺开发及配套生产设备的改进，主要研发项目进展良好。

（4）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费用	103.32	146.18%	171.04	-43.16%	35.44	2.99%	24.40	-4.83%
减：利息收入	6.39	9.04%	6.88	1.74%	5.17	-0.44%	2.40	0.47%
银行手续费	18.02	25.50%	38.40	-9.69%	29.53	2.49%	27.14	-5.38%
汇兑损益	-44.27	-62.63%	-598.81	151.12%	1,126.97	94.96%	-553.89	109.74%
合 计	70.68	100.00%	-396.26	100.00%	1,186.76	100.00%	-504.75	100.0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504.75万元、1,186.76万元、-396.26万元和70.68万元，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汇兑损益、利息支出组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波动主要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形成的汇兑损益影响。

5、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1-6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2.76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46.19万元，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48.96万元。

6、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坏账损失	-	160.85	-46.31	301.23

存货跌价损失	151.25	143.62	-61.36	23.58
合 计	151.25	304.47	-107.67	324.80

注：2019年起，因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坏账损失由“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波动主要是受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变动的影响。

7、其他收益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其他收益为628.37万元、193.07万元和76.32万元，均系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收到的计入其他收益的主要政府补助（金额10万元以上）如下：

（1）2019年1-6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稳定外贸增长奖励	39.00	《关于拨付2018年第六批（外贸企业）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及2017年市外贸提质增效奖励资金的通知》（东商[2019]16号）	如东县商务局
2	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25.25	《关于2015年度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安排计划的报告》（东环示[2015]25号）、《2017年度江苏省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项目备案汇总表》	如东县财政局、如东县环境保护局

（2）2018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产业引导资金补助	100.00	《投资协议书》及相关证明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稳定外贸增长奖励	35.00	《关于拨付2016年南通市稳定外贸增长奖励的通知》（东商[2017]156号）	如东县商务局
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8.98	国家税务总局如东县税务局《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如东县税务局
4	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14.50	《关于2015年度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安排计划的报告》（东环示[2015]25号）、《2017	如东县财政局、如东县环境保护局

			年度江苏省省级环境保护引导 资金项目备案汇总表》	
--	--	--	-----------------------------	--

(3) 2017 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产业引导资金补助	600.00	《投资协议书》及相关证明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外经贸发展资金	14.00	《关于拨付 2016 年国家进口 贴息和外经贸发展（第一批） 专项资金的通知》（东商 [2016]90 号）	如东县商务局

8、投资收益分析

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419.55 万元和-41.80 万元，主要系为减少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产生的损失。

报告期期末，公司对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根据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到期交割时，除将远期外汇合约交割损益计入投资收益外，同时需结转远期外汇合约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累计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1) 公司远期外汇交易目的及规模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并主要以美元结算。为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自 2018 年起，公司根据经营及汇率波动情况适时开展远期外汇交易。

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分别买入远期外汇合约 1,640.00 万美元和 160.00 万美元，根据合同约定，在未来某一时点将特定金额的美元按约定汇率兑换为人民币，该等远期外汇交易均需本金交割。公司同期外销收入分别为 47,131.54 万元和 26,422.23 万元，远期外汇交易金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较小。

(2) 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对损益的总影响

远期外汇交易对损益的影响主要包括对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的影响。公司在持有远期外汇合约期间，各期末根据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调整账面价值，

调整金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到期交割时，除将远期外汇合约交割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外，同时将累计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入投资收益。

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远期外汇交易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61.24万元和47.12万元，投资收益分别为-419.55万元和-42.50万元，公司远期外汇交易对损益的总影响分别为-480.78万元和4.63万元，该等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68%及0.08%，金额及占比较小。

（3）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主要内控制度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了《金融工具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远期外汇交易进行管理。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相关事宜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交易由财务部门会同销售部门根据预计的收入及收汇情况以及汇率变动趋势等信息确定持有金额与时机，经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为降低远期外汇交易产生的风险，公司采取了必要的控制措施，具体包括：规定所有远期外汇交易均以正常经营业务为依托，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安排专人记录与研判汇率走势，并由公司管理层根据汇率波动情况，相应调整远期外汇交易策略；安排专人管理交易账户，保证持有远期外汇交易交割所需的外汇等。

9、营业外收入与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1,300.00	1,421.32	-	11.50
其他	2.61	0.13	-	0.04
合计	1,302.61	1,421.45	-	11.54
营业外支出：				
对外捐赠	0.20	41.51	6.64	10.46
罚款支出	-	-	-	22.92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	-	-	219.80

其他	0.14	4.65	1.18	1.80
合 计	0.34	46.17	7.82	254.98
利润总额	6,186.42	8,457.98	6,097.97	5,868.41
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比例	21.06%	16.81%	-	0.20%
营业外支出占利润总额比例	0.01%	0.55%	0.13%	4.34%

（1）营业外收入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20%、0.00%、16.81%和21.06%，营业外支出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34%、0.13%、0.55%和0.01%。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收入较高主要系收到上市扶持资金，该等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期间	金额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2019年1-6月	1,300.00	《超纤维新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和《投资补充协议书》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	2018年	1,421.32	《县政府关于全力推进企业上市挂牌若干政策的意见》（东政发【2017】28号）及相关证明	如东县人民政府

2018年，公司根据如东县人民政府《县政府关于全力推进企业上市挂牌若干政策的意见》（东政发【2017】28号）收到上市扶持资金1,421.32万元。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县政府对拟上市公司给予相应的奖励及补助，若因各种原因未能上市的，该等奖励及补助由县政府收回。

为切实支持企业上市工作，如东县政府拟取消相关的收回条款，于2018年12月26日向公司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使用政府补助款项，免于执行收回条款。2019年6月4日，如东县人民政府修订下发《如东县企业上市培育实施办法》，规定企业上市材料报证监会受理后，即视为政府补助、补贴、奖励条件完成，即使不能上市，政府补助、补贴、奖励不予追回。

综上，公司已根据如东县人民政府相关文件及《证明》，收到上市扶持资金，该等补助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自行支配且无需退还，符合营业外收入确认条件，公司将该等上市扶持资金在2018年确认为收益依据充分。

（2）营业外支出

2016年，公司发生非流动资产损毁及报废损失219.80万元，主要系公司为调整产品结构、提升生产效率，淘汰了部分较为陈旧的生产设备所致。

公司报废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名称项目	原值	净值	处置金额	计入营业外支出
10针手套机	198.17	73.73	10.26	63.47
13针手套机	177.67	80.09	11.56	68.53
涂层浸渍生产线	169.14	86.87	0.13	86.75
运输工具	23.06	1.15	0.10	1.05
合计	568.03	241.84	22.04	219.80

上述资产报废后，公司根据实际需求情况重新购置了新的设备，有效满足了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资产报废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8,085.62	28.86%	13,817.78	27.46%	12,411.41	28.16%	9,455.28	31.42%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	8,002.14	28.84%	13,674.41	27.49%	12,364.69	28.27%	9,409.76	31.58%
其中：特种纤维类	3,873.56	37.16%	6,963.40	36.95%	5,599.42	36.42%	2,853.25	35.96%
通用纤维类	4,128.59	23.28%	6,711.02	21.71%	6,765.26	23.85%	6,556.52	29.99%
普通安全防护手套以及其他防护用品	83.47	31.50%	143.37	25.43%	46.72	13.97%	45.51	15.17%
二、其他业务	149.73	53.92%	333.96	41.52%	356.85	50.67%	214.25	55.25%
合计	8,235.35	29.11%	14,151.74	27.68%	12,768.26	28.51%	9,669.53	31.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在97%以上，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决定了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1.42%、28.16%、27.46%和28.86%。

2、不同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和通用纤维类手套的收入及毛利合计占比均超过 95%，系公司收入及毛利的主要构成，该等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特种纤维类手套	37.16%	36.95%	36.42%	35.96%
通用纤维类手套	23.28%	21.71%	23.85%	29.99%

（1）特种纤维类手套毛利率分析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的毛利率分别为 35.96%、36.42%、36.95%和 37.16%，基本保持稳定。

（2）通用纤维类手套毛利率分析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通用纤维类手套毛利率分别为 29.99%、23.85%、21.71%和 23.28%。

2017 年，公司通用纤维类手套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6.1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化工材料、纱线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所致。以化工材料为例，化工材料成本占通用纤维类手套成本的比例相对较高，比例约为 20%-30%，该年度化工材料中丁腈胶、PU 胶、天然乳胶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上涨 17.44%、15.07%、18.30%，化工材料价格上涨使得当年通用纤维类手套单位成本上涨 1.90 元/打，导致其毛利率下降 4.52 个百分点。

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通用纤维类手套毛利率与上年基本持平。

（3）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毛利率分析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毛利率分别为 15.17%、13.97%、25.43%和 31.50%。公司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主要为无涂层的通用纤维手套及次等品手套等，2018 年起公司在销售次等品手套时加强整理工作，提升了次等品手套的销售单价，导致毛利率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安全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300.09 万元、334.31 万元、563.72 万元和 265.0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0.76%、1.12%和 0.95%，销售金额及占比较小，毛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3、细分手套类型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根据不同的纤维和涂层构成不同的产品类型，各产品类型的销售金额、销售数量、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打、元/打

2019年1-6月						
纱线类型	涂层类型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特种纤维类	丁腈胶	6,756.62	45.08	149.89	95.92	36.00%
	PU胶	3,926.57	34.58	113.55	68.13	40.00%
通用纤维类	丁腈胶	8,154.09	127.04	64.18	46.19	28.04%
	PU胶	5,323.44	189.69	28.06	23.02	17.99%
	天然乳胶	3,162.20	58.79	53.79	43.08	19.92%
2018年						
纱线类型	涂层类型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特种纤维类	丁腈胶	9,867.55	66.62	148.13	91.04	38.54%
	PU胶	8,087.72	77.85	103.88	65.81	36.65%
通用纤维类	丁腈胶	15,185.82	249.43	60.88	44.31	27.23%
	PU胶	9,458.26	350.85	26.96	22.76	15.59%
	天然乳胶	6,262.50	118.60	52.80	43.51	17.60%
2017年						
纱线类型	涂层类型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特种纤维类	丁腈胶	7,389.40	50.96	145.00	97.49	32.76%
	PU胶	7,106.85	62.26	114.15	65.56	42.56%
通用纤维类	丁腈胶	13,246.73	218.14	60.73	42.40	30.18%
	PU胶	8,266.46	313.74	26.35	20.33	22.85%
	天然乳胶	6,855.24	141.96	48.29	42.10	12.81%
2016年						
纱线类型	涂层类型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特种纤维类	丁腈胶	2,959.06	21.86	135.37	89.78	33.68%
	PU胶	4,430.32	42.36	104.59	62.98	39.78%

通用纤维类	丁腈胶	8,022.46	139.46	57.52	38.37	33.30%
	PU胶	7,610.42	287.15	26.50	17.69	33.26%
	天然乳胶	6,228.57	138.34	45.03	35.24	21.74%

注：特种纤维类天然乳胶手套和无涂层手套销售量、销售金额较少，未在上表中列示。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防护性能主要通过编织手套的纤维及浸渍形成的涂层实现。公司产品价格在考虑生产成本、技术含量及市场供需的基础上与客户协商确定，不同纤维与涂层组合的手套的单价及毛利率有所差异。

1) 不同纤维类型手套的单价、毛利率差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的单价约为 100-150 元/打，毛利率一般高于 30%；通用纤维类手套的单价约为 25-65 元/打，毛利率一般低于 30%，特种纤维类手套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均高于通用纤维类手套。

特种纤维类手套销售单价和毛利率均高于通用纤维类手套，主要原因系：首先，特种纤维类手套主要由 HPPE、芳纶等单价较高的高强度防切割纤维织成，原材料成本较高；其次，特种纤维类手套生产工艺复杂，对纱线包覆技术、手芯针织技术、涂层浸渍技术均有较高要求，产品附加值较高；再次，特种纤维类手套市场需求广阔，而生产厂家相对较少，掌握特种纤维类手套研发、生产能力的厂商市场议价能力较强。

2) 特种纤维类手套中不同涂层手套的单价、毛利率差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中，丁腈手套的单价约为 130-150 元/打，PU 胶手套的单价约为 100-120 元/打，丁腈手套销售单价高于 PU 胶手套的主要系丁腈手套生产耗用的手芯、化工材料等原材料成本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特种纤维类丁腈及 PU 胶手套的销售毛利率无显著差异。

3) 通用纤维类手套中不同涂层手套的单价、毛利率差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纤维类手套中，丁腈手套的单价约为 55-65 元/打，天然乳胶手套的单价约为 45-55 元/打，PU 胶手套的单价约为 25-30 元/打，丁腈手套的单价高于天然乳胶手套，天然乳胶手套的单价高于 PU 胶手套。丁腈手套的毛利率保持在 30%左右，PU 胶及天然乳胶的毛利率在 20%左右波动，丁腈手套的

毛利率高于 PU 胶及天然乳胶手套。

公司通用纤维类丁腈手套生产耗用的手芯、化工材料等原材料成本较高，并通过应用超细发泡等工艺实现了较好的佩戴舒适性，受到市场及使用者欢迎，其销售单价和毛利率较高。

公司通用纤维类 PU 胶及天然乳胶手套系成熟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其毛利率低于丁腈手套。天然乳胶手套生产耗用的手芯、化工材料成本较高导致其销售单价高于 PU 胶手套。

4、各销售区域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销售区域主要包括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各区域的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外销	26,422.23	28.81%	47,131.54	27.55%	40,284.03	29.23%	26,801.06	31.98%
其中：北美	14,365.40	27.54%	24,774.27	26.29%	19,412.74	31.28%	11,763.75	32.52%
欧洲	7,687.37	30.98%	14,668.36	30.10%	12,212.59	28.01%	8,682.83	30.83%
日本	1,980.50	27.69%	3,360.55	25.55%	3,734.68	26.68%	2,940.84	35.33%
其他	2,388.97	30.45%	4,328.36	27.66%	4,924.02	26.12%	3,413.63	30.20%
内销	1,591.71	29.69%	3,182.13	26.24%	3,795.31	16.77%	3,295.54	26.79%
合计	28,013.95	28.86%	50,313.68	27.46%	44,079.34	28.16%	30,096.60	31.42%

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主要受产品结构、客户结构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相对稳定，主要销售区域销售毛利率无重大差异。

2017年，公司各销售区域毛利率较2016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化工材料、纱线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提高。公司在日本市场销售通用纤维类 PU 胶手套较多，在国内市场销售通用纤维类天然乳胶手套较多，该等手套系成熟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该地区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

2018年，公司各销售区域毛利率基本稳定，北美市场毛利率受恒励安防厂区投产初期生产成本较高影响有所下降；国内市场毛利率受产品结构改善影响有

所上升。

2019年1-6月，公司各销售区域毛利率基本稳定。

5、各销售渠道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渠道的具体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直 销	27,633.60	28.83%	49,503.35	27.44%	43,758.56	28.18%	30,080.31	31.41%
经 销	380.35	31.15%	810.33	28.97%	320.78	25.60%	16.29	40.63%
合 计	28,013.95	28.86%	50,313.68	27.46%	44,079.34	28.16%	30,096.60	31.42%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下毛利率分别为31.41%、28.18%、27.44%和28.83%，经销模式下毛利率分别为40.63%、25.60%、28.97%和31.15%。公司通过经销模式销售自有品牌产品，该等产品尚处市场开拓期，毛利率有所波动，公司不同销售渠道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

6、各业务类型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贴牌产品销售为主，贴牌产品及自有品牌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贴牌产品	27,628.93	19,664.44	28.83%	49,499.24	35,918.15	27.44%
自有品牌产品	385.02	263.90	31.46%	814.43	577.74	29.06%
合 计	28,013.95	19,928.33	28.86%	50,313.68	36,495.89	27.46%
业务类型	2017年			2016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贴牌产品	43,757.29	31,428.32	28.18%	30,080.31	20,631.65	31.41%
自有品牌产品	322.05	239.61	25.60%	16.29	9.67	40.63%
合 计	44,079.34	31,667.93	28.16%	30,096.60	20,641.32	31.42%

报告期内，公司贴牌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1.41%、28.18%、27.44%和 28.83%，自有品牌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40.63%、25.60%、29.06%和 31.46%。自有品牌产品尚处市场开拓期，销售收入较低、而产品种类较多，毛利率有所波动。公司贴牌产品毛利率与自有品牌产品毛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

7、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主营产品	2019年 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康隆达	防护手套	25.55%	28.90%	30.99%	33.54%
棒杰股份	无缝服装	22.99%	26.39%	31.54%	30.73%
健盛集团	棉袜	28.72%	27.95%	28.12%	25.75%
孚日股份	毛巾	21.42%	19.94%	21.80%	23.43%
平均值	-	24.67%	25.79%	28.11%	28.36%
恒辉安防	防护手套	29.11%	27.68%	28.51%	31.72%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略有差异，主要原因系各公司主营产品虽均为纺织产品，产品工艺和经营模式相近，但是各公司细分产品结构之间存在一定差异，各产品的毛利率有所差异所致。

（四）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5	-75.45	-28.54	-219.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6.32	1,614.39	628.37	11.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816.78	1,989.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5.32	-480.78	-	-

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支出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	-46.04	-3.02	-28.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921.60	-928.31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	-15.00	-90.00	-
所得税影响额	-207.13	-161.93	-149.52	58.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75.34	-86.41	1,245.75	1,81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91.50	7,272.62	2,418.24	2,803.80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811.69万元、1,245.75万元、-86.41万元和1,175.34万元。2016年、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于2017年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企业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所致。2019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803.80万元、2,418.24万元、7,272.62万元和3,891.50万元。

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较快，主要系受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及重组事项影响。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484.39万元、44,783.55万元、51,117.95万元和28,291.66万元，营业收入较快增长系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较快的基础。

2017年，公司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一方面，被合并企业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2016年、2017年分别计入非经常性损益1,989.71万元、1,816.78万元；另一方面，2017年重组过程中涉及的分红、股权转让等事宜产生所得税费用950.17万元，但相应利润在合并报表中被抵销。

若排除上述重组因素的影响，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793.51万元、5,185.19万元、7,272.62

万元和 3,891.50 万元，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匹配。

（五）税收缴纳情况、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1、税收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项实际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企业所得税	846.06	3,415.09	886.58	741.71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所得税费用	988.93	1,242.07	2,376.91	1,251.09
其中：当期所得税	489.40	1,368.71	2,288.19	1,352.04
递延所得税调整	499.53	-126.64	88.72	-100.95
利润总额	6,186.42	8,457.98	6,097.97	5,868.41
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	15.99%	14.69%	38.98%	21.32%

2017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重组过程中的分红、股权转让等事宜产生所得税费用 950.17 万元，但相应利润在合并报表中被抵销所致。

（六）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是否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风险因素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充分披露。公司不存在以下对其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公司的行业地位或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3）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4）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

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5）公司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6）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不存在上述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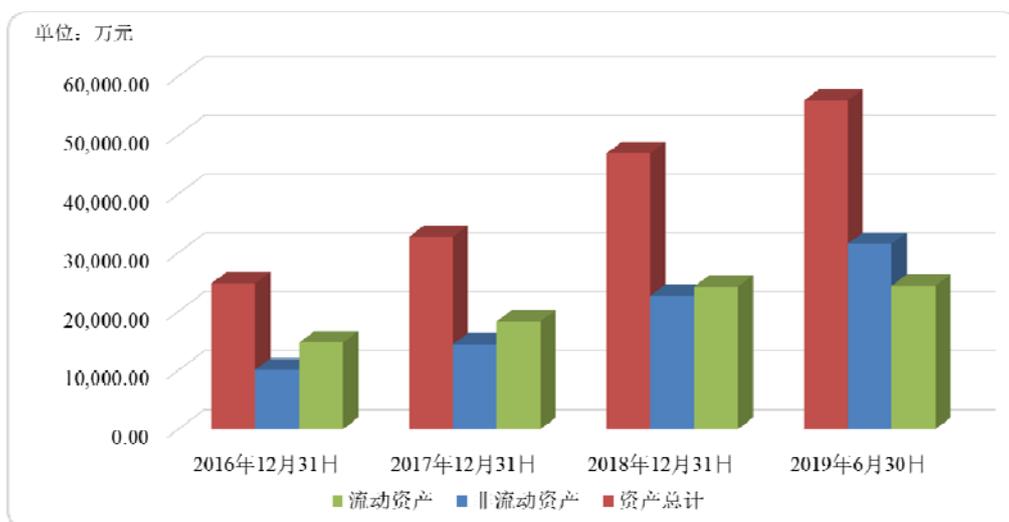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151.66	11.01%	4,935.60	10.53%	4,414.34	13.51%	3,005.44	12.13%
应收票据	30.00	0.05%	30.00	0.06%	-	-	-	-
应收账款	9,008.04	16.13%	8,311.81	17.73%	5,631.62	17.24%	4,406.77	17.79%
预付款项	366.91	0.66%	363.76	0.78%	223.98	0.69%	435.90	1.76%
其他应收款	377.28	0.68%	908.26	1.94%	379.72	1.16%	1,347.88	5.44%
存货	7,176.48	12.85%	8,308.65	17.72%	6,578.70	20.13%	5,196.35	20.98%
其他流动资产	1,243.36	2.23%	1,366.98	2.92%	1,060.94	3.25%	290.10	1.17%
流动资产合计	24,353.74	43.60%	24,225.06	51.68%	18,289.30	55.97%	14,682.43	59.28%
固定资产	23,422.98	41.93%	12,365.89	26.38%	7,778.55	23.81%	8,040.63	32.47%
在建工程	2,039.92	3.65%	4,400.82	9.39%	4,149.06	12.70%	159.69	0.64%
无形资产	3,198.05	5.73%	3,237.18	6.91%	1,331.84	4.08%	1,312.75	5.30%
商誉	175.77	0.31%	175.77	0.37%	175.77	0.54%	-	-
长期待摊费用	62.08	0.11%	79.43	0.17%	115.16	0.35%	49.90	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7.80	1.03%	241.81	0.52%	115.17	0.35%	203.89	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9.12	3.63%	2,152.76	4.59%	719.79	2.20%	317.68	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05.71	56.40%	22,653.66	48.32%	14,385.33	44.03%	10,084.54	40.72%
资产总计	55,859.45	100.00%	46,878.72	100.00%	32,674.63	100.00%	24,766.97	100.00%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4,766.97万元、32,674.63万元、46,878.72万元和55,859.45万元，总资产规模逐年提高。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9.28%、55.97%、51.68%和43.60%，主要系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存货等。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0.72%、44.03%、48.32%和56.40%，主要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主要资产分析

1、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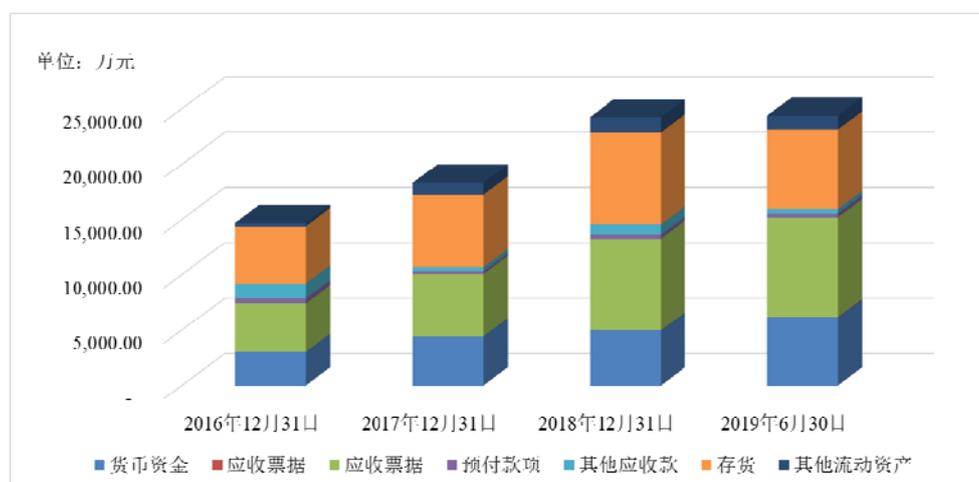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151.66	25.26%	4,935.60	20.37%	4,414.34	24.14%	3,005.44	20.47%
应收票据	30.00	0.12%	30.00	0.12%	-	-	-	-
应收账款	9,008.04	36.99%	8,311.81	34.31%	5,631.62	30.79%	4,406.77	30.01%
预付款项	366.91	1.51%	363.76	1.50%	223.98	1.22%	435.90	2.97%
其他应收款	377.28	1.55%	908.26	3.75%	379.72	2.08%	1,347.88	9.18%
存货	7,176.48	29.47%	8,308.65	34.30%	6,578.70	35.97%	5,196.35	35.39%

其他流动资产	1,243.36	5.11%	1,366.98	5.64%	1,060.94	5.80%	290.10	1.98%
流动资产合计	24,353.74	100.00%	24,225.06	100.00%	18,289.30	100.00%	14,682.4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流动资产金额及其变动情况如下图：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11	6.41	2.53	1.52
银行存款	6,147.56	4,929.19	4,411.82	2,997.92
其他货币资金	-	-	-	6.00
合 计	6,151.66	4,935.60	4,414.34	3,005.44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分别为3,005.44万元、4,414.34万元、4,935.60万元和6,151.6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13%、13.51%、10.53%和11.01%，总体保持稳定。

（2）应收票据

2016年末、2017年末，公司无应收票据余额，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30.00万元和30.00万元，应收票据金额较小。

（3）应收账款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406.77万元、5,631.62万元、8,311.81万元和9,008.0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79%、17.24%、17.73%和16.13%，总体保持稳定。

A.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变动趋势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万元）	9,008.04	8,311.81	5,631.62	4,406.77
应收账款同比增幅	8.38%	47.59%	27.79%	-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万元）	28,291.66	51,117.95	44,783.55	30,484.39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	14.14%	46.91%	-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	16.26%	12.58%	14.4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一般给予客户30-90天的销售信用期，销售货款结算主要采用电汇（TT）方式结算，少量采用信用证（L/C）方式结算。

2016年末至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406.77万元、5,631.62万元、8,311.8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4.46%、12.58%和16.26%，总体较低。

2017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5,631.62万元，较上年末增长27.79%，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46.91%，应收账款增长速度低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速度，主要系公司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

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8,311.81万元，较2017年末增长47.59%，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4.14%，应收账款增长速度高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速度，主要系2018年下半年公司子公司恒劭安防新厂区部分车间建成投产，公司下半年销售收入增加较多。

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9,008.04万元，保持相对稳定。

B.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康隆达	27.62%	12.56%	11.19%	9.74%
棒杰股份	25.28%	9.33%	11.35%	8.52%
健盛集团	33.11%	18.32%	22.60%	18.19%
孚日股份	27.60%	12.62%	9.92%	9.04%
平均值	28.40%	13.21%	13.77%	11.37%
恒辉安防	31.84%	16.26%	12.58%	14.46%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持平。

C.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康隆达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棒杰股份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健盛集团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孚日股份	0.10%	5.00%	10.00%	30.00%	60.00%	100.00%
恒辉安防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较为谨慎。

D.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482.14	100.00%	474.11	8,749.27	100.00%	437.46
一至两年	0.01	<0.01%	<0.01	-	-	-
两至三年	-	-	-	-	-	-
三年以上	-	-	-	-	-	-
合计	9,482.15	100.00%	474.11	8,749.27	100.00%	437.46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895.46	94.68%	294.77	4,520.44	92.98%	226.02
一至两年	10.80	0.17%	2.16	48.13	0.99%	9.63
两至三年	44.59	0.72%	22.29	147.69	3.04%	73.85
三年以上	275.55	4.43%	275.55	145.23	2.99%	145.23
合计	6,226.40	100.00%	594.78	4,861.49	100.00%	454.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结构较为稳定，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均在90%以上，应收账款质量较好。2018年，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核销了历年形成的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339.89 万元。

E.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2018年，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在经财务部门及销售部门共同确认，报公司总经理审批，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后，核销了历年形成的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339.89 万元。

公司 2018 年核销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核销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当期收入	期末应收款
1	香港 PIP 及其关联方	53.38	15.70%	53.38	1,731.98	613.07
2	智利 Vicsa	47.91	14.10%	47.91	-	-
3	英国 Arco	44.71	13.15%	44.71	2,269.52	633.43
4	韩国汉阳	31.92	9.39%	31.92	-	-
5	均懋企业	25.28	7.44%	25.28	-	-
	合计	203.20	59.78%	203.20	-	-

公司核销的应收款项主要系因合作终止、交期延误、对账差异等原因累积而

成，账龄主要为 3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公司已对该等款项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核销对当期损益影响较小。

F.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6月30日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美国 MCR Safety 及其关联公司	2,116.46	22.32%
2	美国 Radians	912.04	9.62%
3	英国 Bunzl 及其关联方	707.75	7.46%
4	香港 PIP 及其关联公司	489.89	5.17%
5	德国 LAN HE	417.05	4.40%
合计		4,643.19	48.97%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美国 MCR Safety 及其关联公司	893.16	10.20%
2	马来西亚 AGTC 及其关联公司	784.51	8.97%
3	美国 Radians	742.63	8.49%
4	英国 Arco	633.43	7.24%
5	香港 PIP 及其关联公司	613.07	7.00%
合计		3,666.80	41.91%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马来西亚 AGTC 及其关联公司	673.61	10.81%
2	英国 Arco	597.19	9.59%
3	香港 PIP 及其关联公司	542.26	8.71%
4	美国 Radians	260.49	4.18%
5	美国 Fastenal	253.09	4.06%
合计		2,326.65	37.37%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美国 Fastenal	590.47	12.15%
2	马来西亚 AGTC 及其关联公司	496.20	10.20%
3	上海世目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404.25	8.31%
4	英国 Arco	393.85	8.10%
5	香港 PIP 及其关联公司	288.36	5.93%
合计		2,173.12	44.70%

（4）预付款项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435.90 万元、223.98 万元、363.76 万元和 366.91 万元，该等款项主要系公司向供应商预付的采购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电费	72.43	据实结算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审计费	37.74	据实结算
3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上市法律服务费	37.74	据实结算
4	东营九洲奥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37.39	48.58
5	北京中安赛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22.53	22.53
合计			207.83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电费	95.53	据实结算
2	Synthomer Sdn Bhd	采购化工原料	76.07	76.95
3	北京中安赛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52.56	52.56
4	Heung Il Polychem Co.,Ltd	采购化工原料	27.12	27.12
5	上海凯茵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14.16	14.50
合计			265.43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南通化工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35.70	44.40
2	东营九洲奥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32.60	46.80
3	南通大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备件	25.48	50.96
4	北京中安赛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20.21	20.21
5	海安广视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备件	14.40	39.00
合计			128.39	-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东营九洲奥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111.68	147.50
2	Synthomer Sdn Bhd	采购化工原料	46.02	54.07
3	苏州世豪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备件	33.17	83.07
4	南通化工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31.40	45.21
5	南通恒毅针织有限公司	手套外协加工	29.22	36.84
合计			251.49	-

除南通恒毅针织有限公司外，上述预付账款前五名公司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预付账款核算准确，期后结算正常，不存在跨期确认成本费用的情形。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377.28	908.26	379.72	1,347.88
合计	377.28	908.26	379.72	1,347.88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347.88万元、379.72万元、908.26万元和377.28万元，主要为出口退税款、押金保证金、往来款等。

1)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末至2018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53.62	94.72%	47.68	399.71	79.96%	19.99	745.75	45.14%	37.29
一至两年	2.90	0.29%	0.58	-	-	-	674.14	40.81%	134.83
两至三年	-	-	-	-	-	-	200.20	12.12%	100.10
三年以上	50.20	4.99%	50.20	100.20	20.04%	100.20	32.00	1.94%	32.00
合计	1,006.73	100.00%	98.46	499.91	100.00%	120.19	1,652.09	100.00%	304.22

2019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426.59万元，公司依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49.31万元。

2) 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余额、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	271.60	33.98	136.20	7.00	81.20	51.75	50.20	25.10
出口退税款	92.72	4.64	798.26	39.91	247.15	12.36	75.94	3.80
员工暂支款	11.77	0.59	19.36	0.97	12.52	0.63	15.38	0.77
往来款	-	-	50.00	50.00	153.64	55.18	1,509.81	274.51
其他	50.50	10.10	2.90	0.58	5.40	0.27	0.76	0.04
合计	426.59	49.31	1,006.73	98.46	499.91	120.19	1,652.09	304.22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652.09万元、499.91万元、1,006.73万元、426.59万元，主要是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暂支款及往来款等。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6月30日

序号	交易方名称	内容	金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1	如东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135.60	31.79%	1年以内	6.78	
			136.00	31.88%	1-2年	27.20	
2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92.72	21.74%	1年以内	4.63	
3	苏州新富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应退预付款	47.60	11.16%	1-2年	9.52	
4	周鹏军	员工暂支款	9.93	2.33%	1年以内	0.50	
5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代垫款	2.90	0.68%	1-2年	0.58	
合 计			-	424.75	99.57%	-	49.21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交易方名称	内容	金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1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798.26	79.29%	1年以内	39.91	
2	如东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136.00	13.51%	1年以内	6.80	
			0.20	0.02%	3年以上	0.20	
3	南通东阳印染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	4.97%	3年以上	50.00	
4	周鹏军	员工暂支款	13.00	1.29%	1年以内	0.65	
5	袁桂兵	员工暂支款	6.36	0.63%	1年以内	0.32	
合 计			-	1,003.82	99.71%	-	97.88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交易方名称	内容	金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1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247.15	49.44%	1年以内	12.36	
2	王 鹏	往来款	103.64	20.73%	1年以内	5.18	
3	南通东阳印染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	10.00%	3年以上	50.00	
4	江苏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	10.00%	3年以上	50.00	
5	如东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31.00	6.20%	1年以内	1.55	
			0.20	0.04%	3年以上	0.20	
合 计			-	481.99	96.42%	-	119.29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交易方名称	内容	金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1	南通佳吉利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	36.32%	2年以内	90.00	
2	日本恒辉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8.36	14.43%	1年以内	11.92	
3	南通恒胜缘针织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	12.11%	1-2年	40.00	
4	王咸华	往来款	138.51	8.38%	1年以内	6.93	

5	江苏东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	6.05%	2-3 年	50.00
合 计		-	1,276.87	77.29%	-	198.84

（6）存货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196.35万元、6,578.70万元、8,308.65万元和7,176.4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98%、20.13%、17.72%和12.85%。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315.69	32.27%	2,464.99	29.67%	2,596.94	39.47%	2,439.06	46.94%
在产品	1,370.99	19.10%	1,387.51	16.70%	1,106.95	16.83%	836.45	16.10%
库存商品	3,262.98	45.47%	4,107.28	49.43%	2,466.09	37.49%	1,652.10	31.79%
委托加工物资	226.82	3.16%	348.87	4.20%	408.71	6.21%	268.73	5.17%
合 计	7,176.48	100.00%	8,308.65	100.00%	6,578.70	100.00%	5,196.35	100.00%

1) 存货金额变动情况

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贴牌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从接到订单到完成供货一般需1-3个月，存货整体周转较快。其中，原材料因供应商主要位于周边地区采购周期较短，公司根据实际生产需要进行采购；在产品、库存商品一般根据订单生产，其规模随客户需求变动而变动。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原材料金额分别为2,439.06万元、2,596.94万元、2,464.99万元和2,315.69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在产品金额分别为836.45万元、1,106.95万元、1,387.51万元和1,370.99万元。随着在手订单规模的增加，以及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在产品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1,652.10万元、2,466.09万元、4,107.28万元和3,262.98万元。随着公司在手订单规模的增加，公司库存

商品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2018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大，主要系受海运船期安排影响，发货较慢所致。

2) 存货与订单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以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原材料为主，其中，库存商品、在产品主要系根据订单情况生产的贴牌产品；原材料主要系根据需求计划及库存情况采购的备货。因此，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在产品与订单匹配性较强。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分别为 6,833.71 万元、7,214.66 万元、9,348.76 万元、8,884.71 万元，库存商品及在产品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2,488.55 万元、3,573.05 万元、5,494.79 万元和 4,633.97 万元，在手订单金额远超库存商品及在产品金额，公司存货规模与在手订单相匹配。

3) 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整体较短，主要在 1 年以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库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原材料	2,347.13	1,922.85	167.44	220.11	36.73
库存商品	3,581.90	3,363.14	171.12	28.22	19.42
在产品	1,370.99	1,370.99	-	-	-
委托加工物资	226.82	226.82	-	-	-
合计	7,526.84	6,883.80	338.57	248.33	56.1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库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原材料	2,491.72	2,059.82	123.16	271.67	37.07
库存商品	4,279.66	4,143.66	107.70	8.65	19.66
在产品	1,387.51	1,387.51	-	-	-
委托加工物资	348.87	348.87	-	-	-
合计	8,507.76	7,939.85	230.85	280.33	56.7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2,618.38	2,229.85	330.50	47.73	10.31
库存商品	2,500.14	2,470.70	12.96	7.35	9.14
在产品	1,106.95	1,106.95	-	-	-
委托加工物资	408.71	403.69	5.01	-	-
合计	6,634.19	6,211.20	348.47	55.08	19.44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原材料	2,447.83	2,372.78	63.19	11.82	0.04
库存商品	1,760.18	1,698.12	23.46	20.96	17.64
在产品	836.45	836.45	-	-	-
委托加工物资	268.73	268.73	-	-	-
合计	5,313.20	5,176.09	86.65	32.78	17.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整体库龄较短，库龄在1年以内的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5,176.09万元、6,211.20万元、7,939.85万元和6,883.80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7.42%、93.62%、93.32%和91.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少量库龄超过1年的存货，主要系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系以优惠价格批量采购的特种纱线，该等纱线保存时间较长，目前正陆续投入生产；库存商品主要系少量自有品牌产品。

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进行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对部分库存商品和原材料计提了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原材料	2,347.13	31.44	1.34%	2,491.72	26.73	1.07%
库存商品	3,581.90	318.92	8.90%	4,279.66	172.38	4.03%
在产品	1,370.09	-	-	1,387.51	-	-
委托加工物资	226.82	-	-	348.87	-	-

合计	7,526.84	350.36	4.65%	8,507.76	199.11	2.34%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原材料	2,618.38	21.44	0.82%	2,447.83	8.77	0.36%
库存商品	2,500.14	34.05	1.36%	1,760.18	108.08	6.14%
在产品	1,106.95	-	-	836.45	-	-
委托加工物资	408.71	-	-	268.73	-	-
合计	6,634.19	55.49	0.84%	5,313.20	116.85	2.20%

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足额计提减值准备，不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提减值的情况。

（7）其他流动资产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290.10万元、1,060.94万元、1,366.98万元和1,243.36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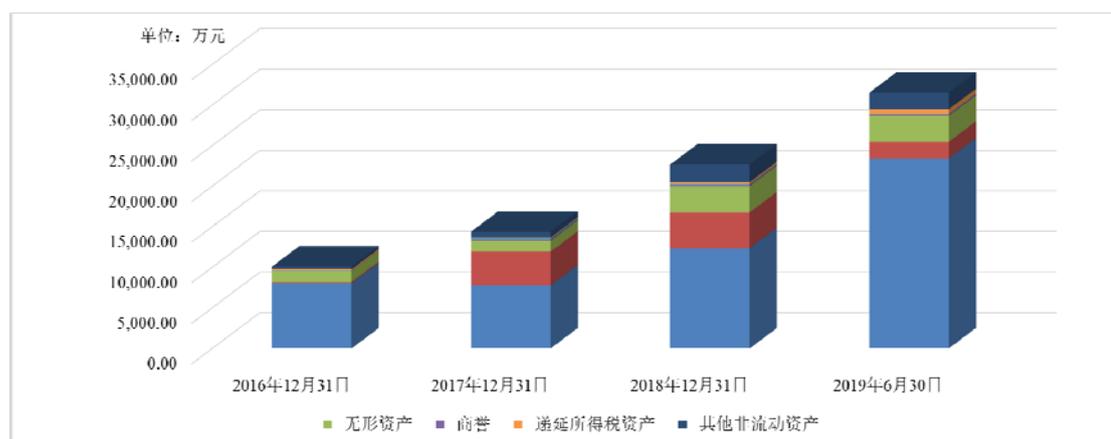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23,422.98	74.35%	12,365.89	54.59%	7,778.55	54.07%	8,040.63	79.73%
在建工程	2,039.92	6.47%	4,400.82	19.43%	4,149.06	28.84%	159.69	1.58%
无形资产	3,198.05	10.15%	3,237.18	14.29%	1,331.84	9.26%	1,312.75	13.02%
商誉	175.77	0.56%	175.77	0.78%	175.77	1.22%	-	-
长期待摊费用	62.08	0.20%	79.43	0.35%	115.16	0.80%	49.90	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7.80	1.83%	241.81	1.07%	115.17	0.80%	203.89	2.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9.12	6.44%	2,152.76	9.50%	719.79	5.00%	317.68	3.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05.71	100.00%	22,653.66	100.00%	14,385.33	100.00%	10,084.5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金额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2,360.56	3,465.31	2,538.96	2,685.62
机器设备	7,324.85	6,991.17	3,714.69	3,647.32
运输设备	238.80	211.46	166.00	177.44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94.24	1,599.88	1,241.44	1,384.58
固定资产装修	404.53	98.07	117.47	145.67
合 计	23,422.98	12,365.89	7,778.55	8,040.63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8,040.63万元、7,778.55万元、12,365.89万元和23,422.9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2.47%、23.81%、26.38%和41.93%，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与电子及其他设备构成。

2017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规模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2018年末、2019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4,587.34万元、11,057.09万元，主要系公司部分生产线及配套工程、厂房及配套工程竣工转固所致。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厂房及配套工程	1,874.20	4,196.87	1,951.60	-
生产线及配套工程	165.72	203.96	2,197.46	159.69
合 计	2,039.92	4,400.82	4,149.06	159.69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159.69万元、4,149.06万元、4,400.82万元和2,039.9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64%、12.70%、9.39%和3.65%。

2017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3,989.37万元，主要系公司开展生产线及配套工程、厂房及配套工程建设。

2018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与上年末基本持平。2018年，公司在建工程新增5,098.21万元，转入固定资产4,846.44万元，主要系公司开展的生产线及配套工程、厂房及配套工程建设，部分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2019年6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2,360.90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3,178.68	3,213.41	1,298.52	1,290.35
专利、商标	5.62	6.24	7.50	5.24
软 件	13.75	17.52	25.82	17.16
合 计	3,198.05	3,237.18	1,331.84	1,312.75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312.75万元、1,331.84万元、3,237.18万元和3,198.0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30%、4.08%、6.91%和5.73%，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2017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2018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1,905.34 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增一宗土地使用权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4）商誉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175.77 万元，系公司 2017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日本恒辉产生的溢价。各期末，公司管理层对该等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

（5）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49.90 万元、115.16 万元、79.43 万元和 62.08 万元，主要为装修费及排污权费。

（6）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3.89 万元、115.17 万元、241.81 万元和 577.80 万元，主要为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及可弥补亏损形成。

（7）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17.68 万元、719.79 万元、2,152.76 万元和 2,029.12 万元，主要为预付设备采购款。

2018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开展恒励安防及恒尚材料厂区建设，预付的设备采购款及工程款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名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江苏神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30.00	3,100.00
2	江苏沃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60.00	1,330.00
3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30.20	217.00

4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21.05	386.00
5	昆山众泰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管理系统	102.00	255.00
合 计			1,443.25	-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江苏神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30.00	3,100.00
2	南通宇典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6.40	488.00
3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200.00	6,800.00
4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37.80	217.00
5	南通鼎新装饰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6.40	388.00
合 计			1,670.60	-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江苏海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20.00	200.00
2	南通永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0.00	480.00
3	上海闵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车辆	90.10	99.80
4	如东县振如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75.07	154.30
5	南通大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9.40	198.00
合 计			444.57	-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预付金额	合同金额
1	Myungjin Ind Co.Ltd	采购设备	132.35	326.47
2	上海微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88.00	108.00
3	上海申万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00	50.00
4	南通鼎新装饰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00	32.62
5	哈德逊（苏州）水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5.00	80.00
合 计			300.35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名主要系设备供应商及建筑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定制设备采购款及工程预付款，其中，部分款项尚未完成结算，主要系定制、建设周期较长所致。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期后结算正常，不存在跨期确认成本费用的情形。

（三）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474.11	437.46	594.78	454.73
其他应收款	49.31	98.46	120.19	304.22
存货跌价准备	350.36	199.11	55.49	116.85
合 计	873.77	735.03	770.45	875.79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875.79万元、770.45万元、735.05万元和873.77万元，主要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四）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300.00	21.32%	4,300.00	26.26%	4,000.00	21.87%	5.00	0.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1	0.07%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61.24	0.37%	-	-	-	-
应付票据	3,318.00	16.45%	2,796.00	17.08%	-	-	-	-
应付账款	10,091.77	50.05%	6,955.19	42.48%	4,819.82	26.35%	3,488.91	55.40%
预收款项	85.80	0.43%	64.68	0.40%	71.25	0.39%	77.45	1.23%
应付职工薪酬	741.08	3.68%	1,014.97	6.20%	860.16	4.70%	761.86	12.10%
应交税费	165.63	0.82%	516.61	3.16%	2,565.85	14.03%	1,171.88	18.61%
其他应付款	82.48	0.41%	107.51	0.66%	5,833.87	31.90%	646.72	10.27%
流动负债合计	18,798.86	93.22%	15,816.19	96.60%	18,150.95	99.24%	6,151.82	97.68%
递延收益	530.95	2.63%	556.20	3.40%	138.70	0.76%	146.00	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52	4.14%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6.47	6.78%	556.20	3.40%	138.70	0.76%	146.00	2.32%
负债合计	20,165.33	100.00%	16,372.39	100.00%	18,289.65	100.00%	6,297.82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6,151.82万元、18,150.95万元、15,816.19万元和18,798.86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7.68%、99.24%、96.60%和93.22%。

（五）主要负债分析

1、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300.00	22.87%	4,300.00	27.19%	4,000.00	22.04%	5.00	0.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11	0.08%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61.24	0.39%	-	-	-	-
应付票据	3,318.00	17.65%	2,796.00	17.68%				
应付账款	10,091.77	53.68%	6,955.19	43.98%	4,819.82	26.55%	3,488.91	56.71%
预收款项	85.80	0.46%	64.68	0.41%	71.25	0.39%	77.45	1.26%
应付职工薪酬	741.08	3.94%	1,014.97	6.42%	860.16	4.74%	761.86	12.38%
应交税费	165.63	0.88%	516.61	3.27%	2,565.85	14.14%	1,171.88	19.05%
其他应付款	82.48	0.44%	107.51	0.68%	5,833.87	32.14%	646.72	10.51%
流动负债合计	18,798.86	100.00%	15,816.19	100.00%	18,150.95	100.00%	6,151.82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	-	-	5.00
抵押+保证借款	300.00	300.00	4,000.00	-

保证借款	4,000.00	3,000.00	-	-
抵押借款	-	1,000.00	-	-
合计	4,300.00	4,300.00	4,000.00	5.00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5.00万元、4,000.00万元、4,300.00万元和4,300.0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8%、21.87%、26.26%和21.32%。

2017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随着经营规模扩大，经营所需资金增加，从而增加了银行借款所致。

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2）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9年6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为14.11万元，主要系公司远期外汇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8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61.24万元，主要系为应对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适时开展了远期外汇交易，并将远期外汇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列报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应付票据

2016年、2017年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情况较少，无期末余额。自2018年起，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货款比例有所增加，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2,796.00万元和3,318.00万元。

（5）应付账款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488.91万元、4,819.82万元、6,955.19万元和10,091.77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5.40%、26.35%、42.48%和50.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

的不断扩大，公司原材料、设备采购规模增加，期末应付账款相应增加。2019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开展厂区建设工程，应付建筑商款项较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6月30日			
序号	公司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占比
1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79.45	44.39%
2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263.57	2.61%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61.49	0.61%
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99.27	1.97%
4	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191.88	1.90%
5	江苏元亨特种纱线有限公司	191.27	1.90%
合计		5,386.93	53.38%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占比
1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523.35	7.52%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81.25	2.61%
2	南通梓阳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345.42	4.97%
3	江苏元亨特种纱线有限公司	298.44	4.29%
4	宁波弘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6.98	2.98%
5	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180.47	2.59%
合计		1,735.90	24.96%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占比
1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394.48	8.18%
2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67.18	3.47%
3	嘉兴市莫那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161.38	3.35%
4	如皋市东峰手套有限公司	132.42	2.75%
5	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127.10	2.64%
合计		982.54	20.39%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余额	占比
1	江苏元亨特种纱线有限公司	347.29	9.95%
2	如东华盛祥纺织有限公司	176.35	5.05%
	南通梓阳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38.15	1.09%
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27.83	3.66%
4	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105.70	3.03%
5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1.23	2.90%
合计		896.54	25.70%

（6）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761.86万元、860.16万元、1,014.97万元和741.08万元，总体保持稳定。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29.01	485.68	2,532.06	1,130.45
个人所得税	6.23	4.40	10.91	6.23
土地使用税	17.58	13.15	10.93	10.93
房产税	11.45	11.45	8.98	8.89
其他税费	1.36	1.94	2.97	15.38
合 计	165.63	516.61	2,565.85	1,171.88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1,171.88万元、2,565.85万元、516.61万元和165.63万元，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

2017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7年末，香港恒辉计提将恒辉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姚海霞形成的所得税，该等所得税已于2018年完成缴纳；另一方面，2017年香港恒辉盈利状况良好，年末按香港利得税标准税率计提的利得税较多，该等利得税已于2018年完成缴纳。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应付利息	5.14	5.72	5.85	-
应付股利	-	-	3,288.59	-
其他应付款	77.34	101.79	2,539.43	646.72
合 计	82.48	107.51	5,833.87	646.72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646.72万元、5,833.87万元、107.51万元和82.48万元。

2017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其中，应付股利金额较大主要系香港恒辉尚有部分分红款未向股东姚海霞支付，该等款项已于2018年支付完毕；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代收姚海霞分红所得形成的部分个人所得税款，该等款项已于2018年完成代缴。

2、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分析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146.00万元、138.70万元、556.20万元和530.96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2019年6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为835.52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恒励安防根据税务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采用加速折旧法计提折旧，从而产生暂时性差异所致。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10,869.57	10,869.57	10,000.00	9,359.83
资本公积	14,735.38	14,735.38	6,683.34	-6,287.15
其他综合收益	-25.86	-16.16	-	-
盈余公积	650.30	650.30	12.22	1,028.46

未分配利润	7,940.39	2,873.55	-3,674.59	13,68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69.77	29,112.63	13,020.98	17,781.59
少数股东权益	1,524.35	1,393.71	1,364.00	687.57
所有者权益	35,694.11	30,506.33	14,384.98	18,469.16

1、实收资本/股本

2017年，恒辉有限以截至2017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1,556.30万元，按照1:0.8653的比例折合10,000万股，整体变更为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本增加至10,000.00万元。

2018年，盛宇黑科、清源六号、融实毅达向公司增资，公司股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0,869.5653万元。

2、资本公积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分别为-6,287.15万元、6,683.34万元、14,735.38万元和14,735.38万元。

2016年末，公司资本公积金额为-6,287.15万元，主要系：公司于2017年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重组，重组完成后香港恒辉由恒辉有限的母公司变更为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香港恒辉原账面长期股权投资6,348.66万元与其实收资本0.80万元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贷方科目，并按同一控制下企业重组相关会计处理对以前年度进行调整所致。

2017年末，公司资本公积6,683.34万元，主要原因系：第一，恒辉有限于该年度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完成后母公司经审计净资产扣除股本的余额1,556.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第二，香港恒辉因转让恒辉有限股权产生投资收益4,148.74万元，编制合并报表时将该等投资收益形成的所有者权益计入资本公积科目；第三，股改完成后公司于该年度因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928.31万元。

2018年末，公司资本公积增加8,052.04万元，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于该年度引入外部投资者，其实际出资金额与新增股本之间差额7,130.4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另一方面，公司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921.60万元。

3、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16.16 万元和-25.86 万元，系子公司日本恒辉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定要求提取盈余公积。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盈余公积余额分别为 1,028.46 万元、12.22 万元、650.30 万元和 650.30 万元。

2017 年末，盈余公积余额较小，主要系公司以 2017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基准日前所有盈余公积余额调整至股本及资本公积科目所致。

5、未分配利润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 13,680.45 万元、-3,674.59 万元、2,873.55 万元和 7,940.79 万元。

2017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674.59 万元，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于该年度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原未分配利润余额全部结转至股本及资本公积；另一方面，香港恒辉因转让恒辉有限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4,148.74 万元，编制合并报表时将该等投资收益予以抵消，并调整至资本公积。

（七）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指 标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30	1.53	1.01	2.39
速动比率	0.91	1.01	0.65	1.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19%	28.41%	50.38%	25.6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36.10%	34.92%	55.98%	25.43%
指 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284.13	9,946.55	7,245.51	6,869.46

利息保障倍数	70.50	58.15	204.47	281.50
--------	-------	-------	--------	--------

2、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流动比率	康隆达	2.57	2.30	3.64	0.91
	棒杰股份	1.41	1.38	2.13	2.41
	健盛集团	1.74	1.82	2.50	2.54
	孚日股份	1.18	1.05	0.99	1.08
	平均值	1.73	1.64	2.32	1.73
	恒辉安防	1.30	1.53	1.01	2.39
速动比率	康隆达	1.40	1.27	2.48	0.46
	棒杰股份	0.98	1.04	1.85	2.13
	健盛集团	1.12	1.21	1.76	2.06
	孚日股份	0.76	0.65	0.39	0.42
	平均值	1.06	1.04	1.62	1.27
	恒辉安防	0.91	1.01	0.65	1.54
资产负债率(合并)	康隆达	21.17%	24.34%	18.31%	51.21%
	棒杰股份	26.72%	29.43%	19.60%	18.01%
	健盛集团	19.76%	20.38%	15.51%	25.09%
	孚日股份	53.54%	57.28%	55.08%	55.22%
	平均值	30.30%	32.86%	27.12%	37.38%
	恒辉安防	36.10%	34.92%	55.98%	25.43%

注：上表中数据根据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计算。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39、1.01、1.53 和 1.30，速动比率分别为 1.54、0.65、1.01 和 0.91，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分别为 25.43%、55.98%、34.92%和 36.10%。

2017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且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上升，且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重组香港恒辉，分红金额较大；另一方面，同行业公司康隆达于 2017 年完

成首发上市，大大提升了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与资产规模较为匹配，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公司具备足够的短期偿债能力。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53.04万元、5,208.62万元、7,564.54万元和6,646.03万元，公司拥有充足的现金资产支付到期贷款和利息。此外，公司信用状况较好，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借款融资渠道畅通，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了良好的外部资金保证。

（八）资产经营效率分析

1、资产经营效率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存货周转率（次）	2.59	4.97	5.44	5.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7	7.33	8.92	7.63

2、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存货周转率（次）	康隆达	1.15	2.43	2.77	3.01
	棒杰股份	1.67	3.89	5.15	4.14
	健盛集团	1.37	2.98	2.77	2.31
	孚日股份	1.40	2.33	1.94	1.73
	平均值	1.40	2.91	3.16	2.80
	恒辉安防	2.59	4.97	5.44	5.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康隆达	3.87	9.07	9.86	10.04
	棒杰股份	4.65	9.44	10.52	10.91
	健盛集团	2.94	5.78	6.02	5.74
	孚日股份	3.74	9.15	11.04	10.54
	平均值	3.80	8.36	9.36	9.30
	恒辉安防	3.27	7.33	8.92	7.63

注：上表中数据根据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计算。

2016年至2019年6月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03、5.44、4.97和2.59，基本保持稳定，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2016年末至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63、8.92、7.33和3.27，基本保持稳定，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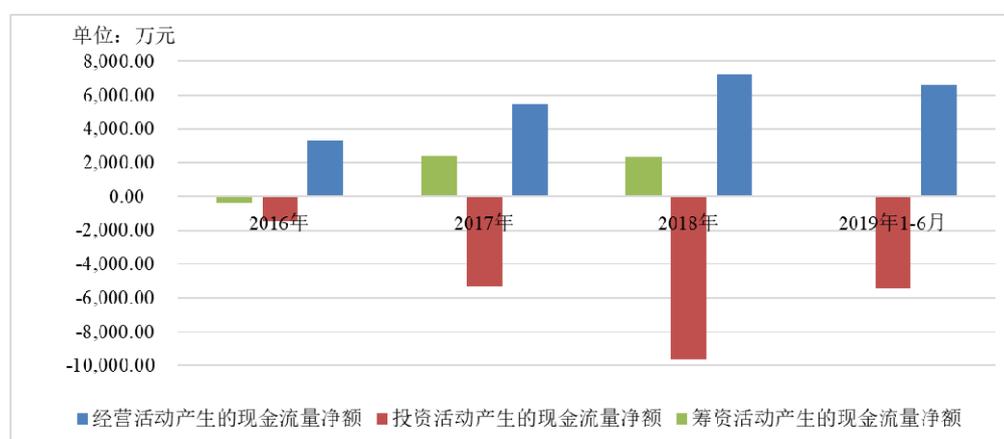
十二、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47.89	56,930.87	48,674.71	33,36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01.86	49,366.33	43,466.10	29,61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6.03	7,564.54	5,208.62	3,753.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3.96	8,303.18	51.76	26.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2.02	17,949.46	5,344.55	1,46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8.06	-9,646.29	-5,292.80	-1,44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	12,403.64	19,680.66	2,090.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3.89	10,071.88	17,311.54	2,441.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	2,331.76	2,369.12	-350.8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1.98	271.24	-870.04	168.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6.07	521.26	1,414.90	2,126.86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53.04万元、5,208.62万元、7,564.54万元和6,646.03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4,617.32万元、3,721.06万元、7,215.91万元和5,197.49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基本持平，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主要系：一方面，受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影响，公司2017年产生汇兑损失1,126.97万元；另一方面，公司于2017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928.31万元，而该等损益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收入	6.39	6.88	5.17	2.40
政府补助	1,351.07	2,031.89	621.07	157.50
营业外收入	2.61	0.12	-	-
收到往来款及保证金	9.43	59.00	58.00	20.00
合计	1,369.51	2,097.89	684.24	179.9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由政府补助款构成。2018年、2019年1-6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从而使得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高。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费用	489.74	814.94	1,028.02	678.22
管理费用	609.73	713.66	864.84	557.20
研发费用	511.69	1,133.05	1,096.71	518.64
财务费用	18.02	38.40	29.53	27.14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135.60	114.00	782.05	-
营业外支出	0.34	46.17	7.82	35.18
其他	68.93	1.67	109.24	6.39
合计	1,834.06	2,861.89	3,918.21	1,822.76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由需付现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经营性费用及往来构成。2017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较高，主要系 2017 年销售费用及往来款较高。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43.38 万元、-5,292.80 万元、-9,646.29 万元和-5,408.0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技术升级和扩大经营规模，进行了原有生产线改造、新厂区建设以及配套环保设施升级，使得各年度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0.81 万元、2,369.12 万元、2,331.76 万元和-53.89 万元。2017 年及 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适时增加了银行借款规模，引入外部投资者所致。

十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生产线改造、新厂区建设以及购置设备等。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469.73 万元、5,343.76 万元、9,238.27 万元和 5,389.35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恒励安防厂区新建工程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十四、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影响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19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1%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0%	0.36	0.36
2018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7%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4%	0.68	0.68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超过3,623.20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25%，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规模将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陆续投入到募投项目，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由于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且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运行时间，无法在发行当年即产生预期效益。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增加，预计本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将低于上年度水平，致使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即期回报被摊薄。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主要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贷款的方式来筹措资金，融资渠道相对单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为公司扩大产能、延伸产业链和研发创新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进一步优化，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大幅增强。

公司通过多年的专注经营，已在市场上形成了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公司已通过股份制改制，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过了上市辅导培训，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公司已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要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也具有较强合理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公司相关资源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战略性安排。募投项目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产能规模和生产效率，延伸产业链和降低高端原料供应风险并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并有助于提高公司的销售能力和市场地位。

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有充分的准备与积累，能够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

人员方面：公司拥有丰富的专业人才储备。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团队在行业内深耕多年，具有丰富的管理和研发经验，能够满足募投项目开展的需要。

技术方面：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注重技术攻关和产品研发。公司已形成较为成熟的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体系，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授权，已掌握本次投资项目实施所依赖的主要技术能力。

市场方面：公司具有良好的客户储备和客户关系维系能力。自成立以来，公司与美国 MCR Safety、美国 PIP、英国 Arco、日本绿安全等众多全球知名的安全防护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订单量呈稳步增加的良好态势，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储备。

（四）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的具体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如下措施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1、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运营进度

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已经得到积极开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运营进度，尽快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2、加强日常运行效率

公司将从资金使用效率、人员配置效率、生产安排效率等多方面促进公司日常运行效率，合理使用资金，降低运营成本，节省各项开支，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3、保证募集资金有效运用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议案，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从多方面采取多种措施，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积极保证投资者利益。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本人承诺未来如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等相关事项的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针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相关事项所形成的相关决议，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获取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书承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分析具备合理性，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出相关承诺事

项符合《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及要求。

十五、发行前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发行前利润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每股享有同等权益，实行同股同利的分配政策，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派发股利。

2、利润分配的顺序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形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2017 年，恒辉有限根据股东决定向股东香港恒辉分配利润 5,355.89 万元；香港恒辉根据股东决定，向股东分配利润 3,073.22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9,849.51

万元。

十六、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十七、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利润的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3、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本章程中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成长性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过半数独立董事且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并经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专注于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以主营业务为核心，适应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发展趋势，整合优势资源，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技术水平，扩充产品产能，优化产品结构，并进一步延伸高端产品产业链，巩固公司行业领先的市场竞争地位，增强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深入推动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根据 2019 年 3 月 21 日通过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3,623.20 万股。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计划全部用于以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	14,166.29	13,721.29
2	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	43,325.60	26,983.15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80.60	5,980.60
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	9,300.00
	合计	72,772.49	55,985.04

（二）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文号	环评文号
1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	东管审[2018]48号	东管审环[2018]63号
2	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	东管审[2018]66号	东管审环[2019]26号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东管审[2019]15号	东管审环[2019]23号

（三）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贷款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若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四）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升级研发条件、增强资金流动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投资金额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如下：

第一，经营规模方面。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117.95万元，截至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46,878.7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二期）”、“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一、二期）”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现有经营规模，新增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350万打、高性能超纤维新材料标准产能1,200吨，该等项目达产后，公司营业收入每年将增加43,853.70万元。上述项目设计产能的提升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 and 未来发展预期相符。

第二，财务状况方面。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0,484.39万元、44,783.55万元、51,117.95万元和28,291.66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53.04万元、5,208.62万元、7,564.54万元和6,646.03万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状况较好，有能力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和后续运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延长产业链，扩大主营产品产能，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现有财务状况能够有效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后续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亦将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第三，技术水平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深耕于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领域，培养了一支多学科交叉的复合型研发人才队伍，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和技术开发经验，掌握了数十种高性能涂层配方和浸渍工艺，以及高性能纤维新材料制备技术、包覆及针织技术、专用设备适应性改造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和工艺，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 48 项专利授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进一步加快公司新产品的研发速度，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技术水平能够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亦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竞争优势。

第四，管理能力方面。凭借在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领域多年的专业化经营，公司已逐步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和监督方面的作用。公司现有管理能力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

综上，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公司已具备了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能够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满足持续增长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需求的需要

佩戴合适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能够有效降低手部伤害事件的发生概率，部分国家要求企业必须为工作人员配置与工作危险因素相匹配的功能性安全保护

手套，且其属于企业日常经营中的易耗品，其需求量与企业生产强度密切相关，因此，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不仅拥有稳定的刚性市场需求，且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发展将带动起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全球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进口额从 2009 年的 41.88 亿美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63.31 亿美元，增幅为 51.17%，其中，针织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进口额从 2009 年的 17.10 亿美元增长至 2017 年 33.74 亿美元，增幅达 97.31%。

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亦发展迅速，出口额从 2009 年的 17.21 亿美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28.77 亿美元，增幅达 67.17%，其中，针织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出口额从 2009 年的 7.15 亿美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17.66 亿美元，增幅达 146.99%。此外，随着我国安全生产及安全保护的法律体系和行业标准不断完善，全社会的安全意识亦不断提高，下游应用领域将逐步完成由普通安全保护手套向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替代转型，将带动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需求的进一步提升。面对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态势，公司需依托技术研发、客户资源、产品质量等核心竞争优势，满足持续增长的产品市场需求。

2、不断提升公司市场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1）缓解产能瓶颈，扩大规模优势

公司是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行业产品规格较为全面、产品结构较为完整、配套能力领先的企业。通过不断的产业研发、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市场份额持续增加，客户需求与日俱增。目前，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生产设备满负荷运行的情况下仍无法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而安全防护用品品牌商更倾向于集中组合采购以加强品质管控、降低采购管理成本，能够及时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的生产企业将获得市场竞争优势。因此，公司亟需通过“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进一步扩大产能、提高产品生产效率，从而缓解公司产能瓶颈，扩大规模优势，进而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需求，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2）延伸产业链，降低高端原料供应风险并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公司从事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分为通用纤维类和特种纤维类产品，其中，特种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凭借其突出的防切割、防撕裂、阻燃烧、耐高温、耐化学腐蚀等防护性能，市场需求规模日益扩大。特种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使用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石墨烯特种纤维等高端纤维材料，除应用于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生产外，还广泛应用于军工国防、航空航天、海洋工程、医疗卫生、体育器材、建筑材料等诸多领域，其市场需求空间广阔，同时市场供应存在供不应求的风险。因此，为保障公司高端纤维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公司须积极向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上游纤维产业延伸，开展对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石墨烯特种纤维等高性能纤维材料的研发和生产，降低高端原料供应风险；同时，该等纤维材料的应用，亦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3）持续提升公司研发能力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业务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形成了独有核心技术和工艺体系，获得了多项授权保护的专利技术，并实现多项技术的科技成果转化，公司产品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美国 ANSI 认证、日本 JIS 认证或 OEKO-TEX Standard 100 认证等严格的国际级认证。然而，国内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行业的迅速发展以及国外品牌商以合资或独资等方式涌入国内市场，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行业的竞争日益加剧，公司必须进行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维持核心竞争力，从而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同时，随着安全防护法律体系及行业标准的趋严、人们安全防护意识的不断增强，下游应用领域对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防护性能和舒适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使得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企业面临较大的创新需求。因此，公司必须加快构建高质量的研发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3、进一步落实发展战略的需要

公司致力于不断推动技术革新，打造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全球领先品牌。公司将持续强化新技术研发能力、产品生产和质量管控能力、市场开发及服务能力，

着力于技术革新、品牌提升、管理升级、产业链延伸、业务渠道扩大，实现公司业务全面提升。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后续资金需求将日趋增长，同时，为了应对行业趋势变化，更好地实现跨越式发展，也要求公司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基础。通过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4、降低财务风险及优化资本结构的需要

公司所处领域的市场需求特征具有小订单、多批次的特点，公司为及时响应客户多样化需求，会根据销售部门预测，提前安排采购、生产事项，由于公司产品规格型号繁多，加之部分上游供应商要求款到发货或账期较短，使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相对较大。

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自有资金不足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而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通过银行借款方式筹措营运资金，在各项运营成本不断提高的情况下，公司财务成本压力日益增大。通过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导向

为保护员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各国均在逐步建立、健全职业安全与健康法律体系及行业标准，要求可能对手部造成伤害的工作须为员工佩戴防护手套，我国安全生产、安全防护的产业政策、法律体系亦在不断完善，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将“社会群体个人防护用品开发与应用”列入鼓励类项目；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提出到2020年，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基本成熟，法律制度基本完善，到2030年，全民安全文明素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在《产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中提到加强石墨烯、碳纳米管等功能新材料的应用，大力开发产业用纺织新品种，提高产品性能，拓展应用新领域等。

上述产业政策在政策层面对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行业给予了大力支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划和导向。

2、下游市场需求广阔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通过不同纱线、不同涂层的组合，通过不同生产工艺路线实现特定防护功能的组合，从而广泛应用于机械加工、汽车制造、建筑工程、农业渔业、采矿冶金、石油化工、电子制造、户外装备、消防装备以及军用装备等众多领域的手部防护，市场空间十分广阔。

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地区是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主要消费国，该等国家经济态势良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需求稳定增长，2012年以来全球进口额维持在60-70亿美元，2017年全球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全球进口额为63.31亿美元；以中国、印度等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劳动人口众多、人们的安全防护意识逐步加强，且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相关法律体系及行业标准正在逐步建立、完善，将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带来广阔的潜在市场需求，如根据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的统计数据，预计2017年至2020年，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市场规模和销量的复合增长率将分别为12.8%和11.2%。此外，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对普通安全保护手套的替代已成为发展趋势，根据欧盟、美国、日本等地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人均耗用情况，测算得出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潜在市场需求约为51亿美元，将超过欧盟、美国、日本等地区的总需求。

因此，广阔的下游市场以及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为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3、公司已具备实施募投项目的各项条件

公司作为国内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领域领先企业已具备了实施本次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具体如下：在产品技术上，公司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已形成了各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所需的涂层配方和超细发泡、超薄发泡、真/假发泡、高耐磨出纹、固化、磨砂、光面等浸渍工艺，以及高性能纤维新材料制备技术、包覆及针织技术、专用设备适应性改造技术等核心技术和工艺，具有较强的新产品研发设计能力，能够对客户需求迅速做出反应；在生产和质量控制上，公司现

有生产线岗位分工明确，生产、技术人员经验丰富，生产设备适应性强，并制定了完善的质量控制程序，产品防护性能可靠、稳定，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客户资源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积累，与国际知名品牌商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和品牌影响力，客户资源优势明显。综上，公司已具备了实施该等项目的各项必要条件。

三、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

（一）项目简介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拟对公司现有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体系进行全面地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升级，分两期建设，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二期项目建设。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二期）将淘汰部分原生产线、轨道传输系统、密封系统、烘干系统等，新增全封闭智能生产线、全自动包装系统、智能识别成箱及装箱系统、自动配料中心设备、环保处理设施等。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实现智能化生产，提高生产能力、生产效率，有效降低能耗，并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生产工艺的一致性、稳定性；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每年新增350万打各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能。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的二期总投资13,721.29万元，建设期为2年，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合计	第1年	第2年
1	一般建设工程	1,706.20	1,706.20	-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9,970.00	3,988.00	5,982.00
3	基本预备费	583.81	284.71	299.10
4	铺底流动资金	1,461.28	-	1,461.28
项目总投资		13,721.29	5,978.91	7,742.38

（三）项目技术方案和主要设备选择

1、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六）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本项目新增加设备列表

本项目二期新增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生产线浸胶池、泡水池、烘箱及配套系统改造升级	套	12	国内先进
2	智能化浸胶系统	套	8	国内先进
3	智能化烘箱系统	套	8	国内先进
4	全自动包装系统	套	20	国内先进
5	智能识别成箱、装箱系统	套	20	国内先进
6	自动成大包整理线	条	20	国内先进
7	输送带	条	20	国内先进
8	智能化仓储系统	套	1	国内先进
9	全自动手套脱模机	台	12	国内先进
10	万能测试机、对色箱等	套	1	国内先进
11	搅拌缸	台	3	国内先进
12	热烫机	台	2	国内先进
13	丝印机	台	2	国内先进
14	移印机	台	2	国内先进
15	热转印机	台	8	国内先进
16	球磨机	台	2	国内先进
17	毛圈机、手套机及拷边机等	套	1	国内先进
18	污水池及配套机器	套	1	国内先进
19	喷淋塔	台	3	国内先进
20	催化燃烧炉	台	3	国内先进
21	活性炭吸附装置	台	1	国内先进
22	水泵	台	1	国内先进

23	电焊机、空压机、变压器扩容等	套	1	国内先进
24	MES 系统、ERP 系统等	套	1	国内先进
25	其他设施	套	1	国内先进

（四）项目产品及新增产能消化情况

1、项目产品介绍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扩建项目（二期）主要用于生产各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广泛应用于机械加工、汽车制造、建筑工程、农业渔业、采矿冶金、石油化工、电子制造、户外及消防装备等领域，可以有效保护手部安全，还可以实现在特殊工作环境下手部功能的有效提升，如浸渍丁腈胶的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可以实现在油性环境下，有效提升手部抓握力等。公司产品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二）发行人主要产品介绍”。

2、新增产能消化情况

本项目二期实施并达产后，公司将新增 350 万打的各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品的年产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应用领域广阔，如机械加工、汽车制造、建筑工程、农业渔业、采矿冶金、石油化工、电子制造、户外装备等领域，且为“日常消耗品”，具有稳定的市场刚性需求和市场发展潜力。2009 年至 2017 年全球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进口额增幅相对较大，由 41.88 亿美元增长至 63.31 亿美元，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出口额从 2009 年的 17.21 亿美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28.77 亿美元，增幅达 67.17%。此外，随着我国人们的安全防护意识逐步加强，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相关法律体系及行业标准正在逐步建立、完善，我国呈现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替代普通安全保护手套的发展趋势，根据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的统计数据，预计 2017 年至 2020 年，我国手部安全防护用品市场规模和销量的复合增长率将分别达到 12.8%和 11.2%，根据欧盟、美国、日本等地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人均耗用情况，测算得出我国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潜在市场需求约为 51 亿美元，将超过欧盟、美国、日本等地区的总需求。

广阔的下游市场以及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为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市场影响力，产品销售区域覆盖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赢得了美国 MCR Safety、美国 PIP、英国 Arco、日本绿安全等国际知名品牌商的认可和信赖，同时，公司自主品牌产品的市场推广及对中国市场的开发和培育工作正在快速推进过程中，市场需求较大。然而，当前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产能限制已对公司订单承接情况产生影响，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有效缓解产能瓶颈，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因此，公司能够充分消化新增产能，实现将竞争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

（五）主要原材料和动力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手芯、纱线、化工材料、包装材料等，该等原材料供应行业成熟，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稳定的供货渠道，原材料供应保障不存在重大风险。

项目所需的主要能源为水、电、蒸汽，项目建设地能够满足所需能源供应。

（六）项目竣工时间、产量和产品销售方式

本项目二期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建成后第一年产能利用率 50%，第二年产能利用率 75%，第三年及以后年度满负荷生产。

公司将在现有客户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具体销售方式和营销措施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三）主要经营模式”。

（七）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守的主要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备注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2012
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2006
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9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GB12523-2011
1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2、主要污染物

（1）废水：废水污染源主要为生产废水、废气吸收废水和生活污水等。

（2）废气：废气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硫化氢、氨气、非甲烷总烃、甲醇、异丙醇等。

（3）固废：固废污染源主要为次品手套、废胶皮、含 DMF 废液、废活性炭、水处理污泥及生活垃圾等。

（4）噪声：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设备、风机、泵类产生的噪声。

3、环境保护方案

（1）废水：将废水分质处理，根据废水浓度分别收集至相应的废水收集池，经污水站处理后排入污水厂，污水厂处理达标后对外排放。

（2）废气：针对 PU 手套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根据其浓度分别收集至相应的水洗塔洗涤，特定废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针对丁腈手套、乳胶手套及配料中心在生产或配料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根据浓度不同，经过活性炭吸附、脱附装置浓缩或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

（3）固废：针对危险固废，如含 DMF 废液、废胶皮、废活性炭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针对一般固废如次品手套直接对外销售，污水站污泥、生活垃圾等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噪声：主要采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消音等措施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八）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黄山路西侧。

（九）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公司专门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同时针对项目的实施进度、工艺设备选型、设备工艺安装等成立项目实施组，针对项目土建、工艺设备布置、安全环保工程等成立项目工程组，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并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期工作质量，做到精心设计、安装及调试，强化施工管理，保证项目建设有序、保质开展。本项目二期建设期拟定为2年。具体进度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厂房加固、装修								
2	设备询价、采购								
3	设备安装、调试								
4	生产线试运行								
5	竣工验收								

（十）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二期经济效益测算的计算期为12年，其中建设期为2年，生产运营期为10年，项目计算期第5年及以后各年开始满负荷生产。在各项经济因素与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相符合的前提下，经济效益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年平均销售收入（万元）	28,357.90
年平均利润总额（万元）	4,837.87
年平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725.68
年平均税后利润（万元）	4,112.19

投资平均利润率（税前）	35.26%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内部收益率	30.27%	26.63%
财务净现值（ic=12%）（万元）	14,031.37	10,892.72
投资回收期（年，含建设期）	5.34	5.69

四、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

（一）项目简介

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拟向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业链上游延伸，分三期建设，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一期、二期高性能纤维新材料项目的建设。

一期、二期项目建设达产后，公司将每年新增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标准产能1,200吨的生产能力，公司将优先使用该等高性能纤维新材料产品替代外购的纤维材料，将其纺织或包覆为高性能纱线，并最终制成高性能防切割手套，剩余部分对外销售。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一、二期总投资 28,983.15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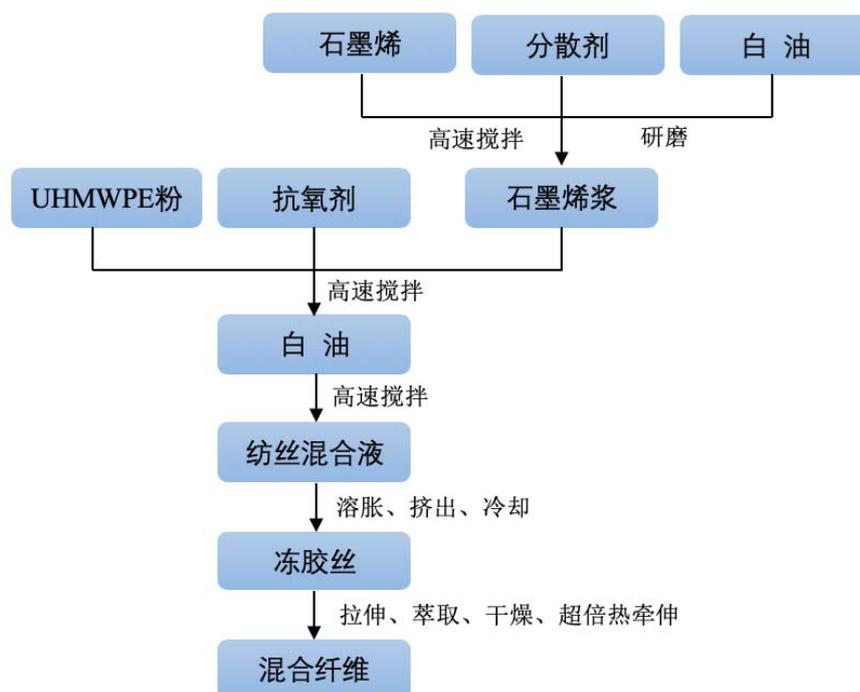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1	一般建设工程	10,024.78	10,024.78	-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6,335.37	6,534.15	9,801.22
3	基本预备费	1,318.01	827.95	490.06
4	铺底流动资金	1,304.99	-	1,304.99
项目总投资		28,983.15	17,386.87	11,596.27

（三）项目技术方案和主要设备选择

1、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一、二期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具体如下：



2、本项目新增加设备列表

本项目一、二期新增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PE 纤维（前后纺）生产线	套	8	国内先进
2	络筒机	台	8	国内先进
3	包覆机	台	45	国内先进
4	手套机	台	1,000	国内先进
5	翻检机	台	10	国内先进
6	拷边机	台	10	国内先进
7	双头自动拷边机	台	30	国内先进
8	烘箱	台	3	国内先进
9	清花设备	台	1	国内先进
10	梳棉机	台	4	国内先进
11	并条机	台	4	国内先进
12	粗纱机	台	2	国内先进
13	细纱机	台	10	国内先进
14	自动络筒机	台	2	国内先进
15	空压设备	套	4	国内先进

16	制冷设备	套	1	国内先进
17	空调设备	套	3	国内先进
18	除尘设备	套	2	国内先进
19	电气设备	套	1	国内先进
20	污水处理	套	1	国内先进
21	ERP 信息管理系统	套	1	国内先进

（四）项目产品及新增产能消化情况

1、项目产品介绍

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一、二期）主要用于高性能新材料的生产及使用，项目建设达产后，公司将分别形成“高性能 PE 纤维 400d”产品标准产能 500 吨、“高新能 PE 纤维 100d”产品标准产能 400 吨、“石墨烯复合 PE 纤维材料 400d”产品标准产能 100 吨、“石墨烯复合 PE 纤维 200d”产品标准产能 200 吨。

公司上述产品主要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石墨烯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复合纤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继碳纤维和芳纶之后的第三大工业化高性能纤维，具有强度高、模量高、质量轻、化学稳定性好、耐光性好、耐低温、使用寿命长等特征，并具有良好的耐化学腐蚀、比能量吸收高、电磁波透射率高、摩擦系数低、突出的耐冲击和抗切割性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比强度是目前在使用的纤维中最高的，比对位芳纶高 40%⁶、是优质钢丝的 15 倍，使用温度可低至零下 150℃，同时，耐光性好，经日光照射 1,500 小时后强度保持率仍能达到 80%以上。凭借其优异的产品性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已广泛应用于纺织、化工、食品、农业、建筑、医疗、体育、军事国防和航空航天等领域，例如防护材料、高强绳索、复合材料、人工关节、运动器械和防弹衣等。

公司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中的特种纤维类手套，主要系使用 HPPE、芳纶等高性能纤维编织的针织浸渍手套，凭借该等纤维材料的优异性能，该类手套的抗切割、防撕裂、阻燃烧、耐高温、耐化学腐蚀等性能突出，目前已逐步发展成为

⁶ 汪家铭.《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现状与市场前景》.乙醛醋酸化工,2014,12:19-24.

公司的重要产品品类。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优先使用该等高性能纤维新材料产品替代外购的纤维材料，并将其最终制成高性能防切割手套，剩余部分对外销售。

2、新增产能消化情况

本项目一期、二期项目建设达产后，公司将每年新增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标准产能 1,200 吨的生产能力，公司将优先使用该等高性能纤维新材料产品替代外购的纤维材料，将其纺织或包覆为高性能纱线，并最终制成高性能防切割手套，剩余部分对外销售。

对于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产品，就国内市场来看，根据广证恒生 2016 年 4 月的研究数据，2016 年我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的需求量为 2 万吨/年左右，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5 万吨/年左右；从全球市场来看，自 2016 年起 5 年内全球市场需求年增长率将保持在 30%，未来 10 年市场需求量将达到 30 万吨左右，市场需求旺盛，细分领域内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的状况⁷。

公司生产的特种纤维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主要原材料之一系芳纶、HHPE 及其各类包覆纱，随着公司产品向特种纤维类手套逐步过渡的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使用高性能纤维材料的数量将逐年增加。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特种纤维类手套的产量分别为 65.80 万打、121.79 万打和 159.63 万打，相应地，公司对外采购的特种纤维分别为 354.34 吨、482.29 吨和 620.19 吨，均呈逐年上升趋势，同时，随着公司“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达产后，公司将每年新增 350 万打各类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的产能，其中，特种纤维类手套预计约 140 万打。因此，本项目新增的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将主要供应公司自产特种纤维类手套生产所用。若有剩余部分，公司将利用现有市场优势，面向防护手套、防护服、高性能织物等领域生产企业销售。

⁷ 数据来源：陕西省纺织科学研究所李建利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发展及需求应用》，期刊《程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16 年 1 月。

（五）主要原材料和动力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一、二期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溶剂（白油）、萃取剂、抗氧剂、白土、石墨烯等，该等原材料供应相对充分，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稳定的供货渠道，原材料供应保障不存在重大风险。

项目所需的主要能源为水、电、蒸汽，项目建设地能够满足所需能源供应。

（六）项目竣工时间、产量

本项目一、二期建设期为2年，项目建成后第一年产能利用率50%，第二年及以后年度满负荷生产。

（七）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守的主要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备注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2012
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2006
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9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GB12523-2011
1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2、主要污染物

（1）废水：废水污染源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残液、真空泵废水、软化水制水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等。

（2）废气：废气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气体回收装置产生少量脱附废气。

（3）固废：固废污染源主要为过滤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如废丝头、纱头、纤维尘、废泥土，以及生活垃圾。

（4）噪声：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挤压机、卷绕机、空压机及附注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3、环境保护方案

（1）废水：将生产污水通过公司污水处理装置预处理合格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将生活污水排至园区污水管网系统。

（2）废气：将选用环保型清洗剂，使排放气体达到环保要求，清洗剂通过高空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气自然蒸发处理。

（3）固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废块和废料收集后对外销售，废白土回收后制砖原料，污水站污泥、生活垃圾等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噪声：主要采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消音等措施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八）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如东经济开发区黄山路东侧、鸭绿江路南侧。

（九）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公司专门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同时针对项目的实施进度、工艺设备选型、设备工艺安装等成立项目实施组，针对项目土建、工艺设备布置、安全环保工程等成立项目工程组，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并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期工作质量，做到精心设计、安装及调试，强化施工管理，保证项目建设有序、保质开展。本项目一、二期建设期拟定为2年。具体进度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建筑工程建设、装修								

2	设备询价、采购								
3	设备安装、调试								
4	生产线试运行								
5	竣工验收								

（十）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一、二期经济效益测算的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生产运营期为 10 年，项目计算期第 5 年及以后各年开始满负荷生产。在各项经济因素与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相符合的前提下，经济效益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年平均销售收入（万元）	11,893.05	
年平均利润总额（万元）	4,761.29	
年平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1,190.32	
年平均税后利润（万元）	3,570.97	
投资平均利润率（税前）	16.43%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内部收益率	20.47%	16.55%
财务净现值（ic=12%）（万元）	10,478.32	7,412.62
投资回收期（年，含建设期）	6.13	6.99

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一）项目简介

本项目拟对公司现有研发部门进行整合与升级，形成集研发、设计、生产、检测于一体的综合研发中心，以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项目建成后，研发中心的核心任务是夯实研发团队实力，对行业前沿技术进行跟踪和储备，做好新工艺、新技术的自主消化、吸收和创新，在已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自身技术能力范围。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5,980.60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1	一般建设工程	1,500.00	1,500.00	-	-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100.60	1,365.39	735.21	-
3	研发费用	2,380.00	643.33	793.33	943.33
	项目总投资	5,980.60	3,508.72	1,528.54	943.33

（三）项目增加主要研发设备

本项目新增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全自动中试生产线	套	2	国内先进
2	液体硅胶注射机	台	4	国内先进
3	手套模具	套	20	国内先进
4	智能化手套防护性能测试设备	台	12	国内先进
5	大容量高能研磨仪	套	4	国内先进
6	搅拌机	台	12	国内先进
7	烘箱	台	4	国内先进
8	高压喷砂机	台	4	国内先进
9	反应釜	台	8	国内先进
10	计量泵及传导装置	套	2	国内先进
11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台	1	国内先进
12	微机双臂拉力试验机	台	2	国内先进
13	纱线强力机	台	2	国内先进
14	无痕纱线捻度机	台	2	国内先进
15	智能化纱线性能测试设备	台	20	国内先进
16	小型湿法纺丝机	台	1	国内先进
17	预开松机	台	1	国内先进
18	单纱整经机	台	1	国内先进
19	设计及打版设备及软件	套	1	国内先进

20	其他配套及软件	套	1	国内先进
----	---------	---	---	------

（四）项目竣工时间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作质量，做到精心设计、安装及调试，强化管理，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

（五）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守的主要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备注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2012
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2006
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6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2、主要污染物及环境保护方案

（1）废水：基本不产生实验制造污水，主要为生活废水。

（2）废气：研发过程中极少产生废气，对可能产生的废气通过实验室安装废气收集、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

（3）固废：主要为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其中，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定点堆放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六）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黄山路西侧。

（七）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表：

序号	建设内容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实验室土建、安装、装修												
2	设备询价、采购												
3	人员招聘及培训												
4	新技术的性能评价及应用研究												

六、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一）项目投资概算

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在上市后能够有效落实，公司在满足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同时，拟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 万元，以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对运营资金的需求。

（二）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之“（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之“3、落实发展战略及降低财务风险的需要”。

（三）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1、公司银行借款情况

2016 年末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的金额分别为 5.00 万元、4,000.00 万元、4,300.00 万元和 4,300.00 万元。公司合理运用直接融资手段，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能够有效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资金实力，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因此，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4,300.00 万元。

2、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增长相对较快，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流动资产占用的资金相应的保持增长态势，使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量增加。

假设未来三年公司收入按 20% 增长，为确定未来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数额，公司采用销售百分比法进行测算，并假定未来三年公司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16 年至 2018 年的均值，测算得出公司所需的流动资金超过 5,000 万元。因此，公司本次拟补充 5,000.00 万元流动资金。

（四）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将补充流动资金存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并由董事会负责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和具体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公司银行借款情况、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合理投入使用，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主营业务。

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较大部分用于固定资产投资。以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分别使用 20 年、10 年的折旧年限进行测算，建成后各项目的新增年折旧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自动化升级改造扩建项目（二期）	1,706.20	80.62	9,970.00	812.21	11,676.20	892.83
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	10,024.78	284.86	16,335.37	1,099.23	26,360.15	1,384.09

品开发应用项目（一、二期）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	67.50	2,100.60	189.05	3,600.60	256.55
合计	13,230.98	432.98	28,405.97	2,100.49	41,636.95	2,533.47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公司每年增加的折旧费用合计为 2,533.47 万元。在公司生产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假设按 28% 的综合毛利率计算，项目建成投产后只要新增营业收入约 9,048.11 万元即可消化新增折旧费用的影响，确保公司营业利润水平不下降。

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4,169.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14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同时，净资产增加将使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增强公司资金规模和实力，提升公司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对资产负债率和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财务状况将显著改善，公司流动资产、总资产均将大幅度增加，在没有扩大举债的情况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提升，偿债能力显著增强。此外，本次发行完成后，将为公司引入多元化的投资主体，优化公司股权结构，有利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三）对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增强，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同时，产业链向上游延伸提高高性能超纤维新材料的供应保障能力并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均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领域的行业地位，扩大市场份额，增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现有经营模式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为了促进和提升公司生产和研发能力、增强资金流动性而设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该等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和生产能力、延伸产业链、丰富产品种类、改善研究开发条件、增强资金流动性等，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扩大公司经营业绩和市场份额，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相应的基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现有经营模式无重大变化。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地保障

公司已取得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的权属证书“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4871 号”、“苏（2018）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7892 号”，充分保障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利，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序管理，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证券法务部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该部门负责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武芬女士，对外咨询电话：0513-81907323。

二、重要合同

（一）重大融资及抵押、担保合同

1、授信及借款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及借款合同如下：

2018 年 8 月 8 日，恒辉安防与中国银行如东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150167514E18072701），约定中国银行如东支行向恒辉安防提供 6,0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自协议生效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2018 年 11 月 14 日，恒辉安防在该协议项下与中国银行如东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50167514D18110201），向中国银行如东支行借款 30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

2018 年 3 月 28 日，恒励安防与如东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苏东农商高借（2018）第 0328161201 号），约定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向恒励安防提供 1,000.00 万元借款额度，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合同生效至 2021 年 3 月 27 日止。

2018 年 11 月 20 日，恒励安防与如东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苏东农商高借（2018）第 1170160701 号），约定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向恒励安防提供 5,000.00 万元借款额度，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合同生效至 2021 年 3 月 27 日止。2018 年 11 月 21 日，恒励安防在该协议项下向如

东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3,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9 年 11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28 日，恒励安防在该协议项下向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1,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

2、抵押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抵押合同如下：

序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担保金额	抵押期限	抵押物	合同签署日期
1	恒辉安防	中国银行如东支行	6,000 万元	10 年	苏（2016）如东不动产权第 0004790 号 ^{注1}	2017 年 9 月 12 日
2	恒励安防	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1,000 万元	3 年	苏（2017）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9 号 ^{注2}	2018 年 3 月 28 日

注 1：该抵押物因新增房屋建筑物面积已于 2019 年 7 月变更为“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4871 号”。

注 2：该抵押物因新增房屋建筑物面积已于 2019 年 10 月变更为“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8186 号”

3、保证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保证合同如下：

序号	保证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合同签署日期
1	恒辉安防、王咸华	恒励安防	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5,000 万元	201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3 月 27 日	2018 年 11 月 20 日

（二）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200 万元人民币或 30 万美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	销售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署日期
1	Majestic Products B.V.	安全防护手套	37.48 万美元	2019 年 4 月 3 日
2	Majestic Products B.V.	安全防护手套	44.49 万美元	2019 年 4 月 3 日
3	美国 MCR Safety	安全防护手套	60.69 万美元	2019 年 5 月 9 日

（三）重大采购合同

1、原材料采购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署日期
1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恒辉安防	低油超高强聚乙烯纤维	125.00 万元	2019 年 3 月 21 日

2、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 万元以上的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署日期
1	江苏神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相关设备	3,100.00 万元	2018 年 8 月 8 日
2	江苏沃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手套浸胶自动化生产线	1,330.00 万元	2019 年 3 月 20 日

3、建筑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 万元以上的建筑合同如下：

序号	承建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署日期
1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恒尚材料土建工程	2,255.00 万元	2019 年 2 月 19 日

（四）远期外汇合约

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及《补充协议》（2017 年南通第 065 号），约定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为公司提供远期外汇交易的服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协议项下尚未交割的美元兑换人民币远期外汇合约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流水号	交割金额（美元）	交割金额（人民币）	远期约定汇率	交割日期
17205256	20.00	134.89	6.744703	2019-12-23

17205248	20.00	134.87	6.743267	2019-11-25
17205236	20.00	134.84	6.741904	2019-10-21
17205222	20.00	134.82	6.741244	2019-09-23
17205218	20.00	134.81	6.740508	2019-08-20
17205216	20.00	134.80	6.739980	2019-07-22
合计	120.00	809.03	-	-

（五）承销暨保荐协议

2019年6月，公司与广发证券签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承销暨保荐协议》，约定由广发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和保荐人，承担为公司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依据协议支付广发证券承销及保荐费用。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四、相关诉讼或仲裁情况

（一）公司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一项与ATG锡兰（私人）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该诉讼已被上海知识产权法院驳回；存在一项与哈德逊（苏州）水技术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ATG锡兰（私人）有限公司的诉讼

2018年8月15日，ATG锡兰（私人）有限公司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起诉公司、公司子公司上海翰辉、公司客户上海立孔实业有限公司，诉称公司制造、许诺销售和销售型号为NJ506和NX506的掌浸手套产品，上海翰辉、上海立孔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分销商，许诺销售和销售该等产品，侵犯原告拥有的“聚合物服

装材料”专利权（专利号：200480042670.4）。

要求：（1）判令公司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包括停止使用涉案方法，制造、使用、许诺销售和销售侵权产品，以及从市场上撤回并销毁侵权产品；（2）判令上海翰辉、上海立孔实业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包括停止使用、许诺销售和销售侵权产品；（3）判令三名被告共同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00 万元；（4）判令三名被告连带赔偿原告为制止侵权的合理支出 10 万元；（5）判令三名被告共同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

2018 年 8 月 21 日，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受理此案。

针对 ATG 锡兰（私人）有限公司主张的专利，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提交了《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书》，以该等专利不符合《专利法》第 22 条第 3 款规定为由，请求宣告该等专利无效，并获受理。

2019 年 5 月 16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 40220 号），宣告 ATG 锡兰（私人）有限公司“聚合物服装材料”专利（专利号：200480042670.4）专利权全部无效。

2019 年 5 月 24 日，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沪 73 民初 766 号）裁定驳回原告 ATG 锡兰（私人）有限公司的起诉。

根据《专利法》第 46 条第 2 款规定，对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专利权无效或者维持专利权的决定不服的，可以自收到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向人民法院起诉。人民法院应当通知无效宣告请求程序的对方当事人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距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之日起已满三个月，公司未收到需作为第三人的应诉通知书。

该诉讼发生后，公司积极应诉，对方专利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全部无效，并已由上海知识产权法院裁定驳回起诉，该诉讼对公司正常经营影响较小。

2、公司与哈德逊（苏州）水技术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

2019 年 7 月 5 日，哈德逊（苏州）水技术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法院提起与公司《环保成套设备买卖合同（二车间）》合同纠纷诉讼，合同总价

170.55 万元，要求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119.39 万元，并承担逾期利息和诉讼费用。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提起反诉，因该设备安装后始终未能达到约定验收标准，公司要求根据合同约定解除双方签订的合同，设备作退货处理，由对方返还已付货款 51.17 万元并承担反诉费用。

2019 年 9 月 4 日，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并令原被告双方进行庭外调解，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合同纠纷正在处理过程中。

该合同纠纷涉及标的金额较小，公司已根据合同实际执行情况整理并提交相应的证据，积极进行调解和反诉，该诉讼对公司正常经营影响较小。

（二）主要关联人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刑事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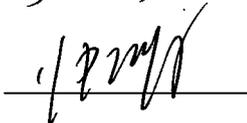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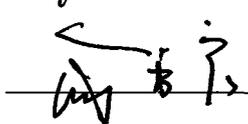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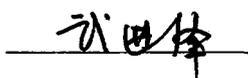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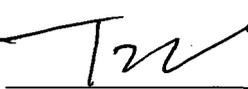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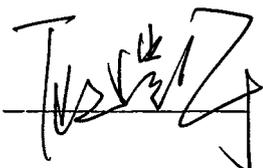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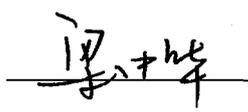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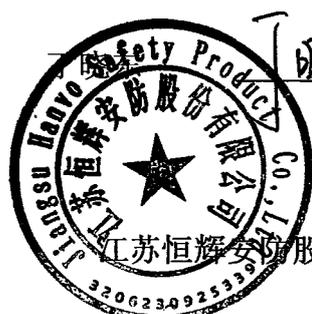
王咸华		姚海霞	
王 鹏		张 明	
张武芬		沈 琴	
俞书宏		陈海泉	
武进锋			

全体监事签名：

冯松泉		欧崇华	
施学玲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梁中华		
-----	---	---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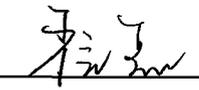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保荐机构总经理： 
林治海

保荐代表人：  
李宗贵 梁鑫

项目协办人： 
崔亮



2019年11月25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和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孙树明

保荐机构总经理： 
林治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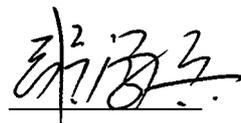
葛永彬



董剑平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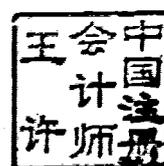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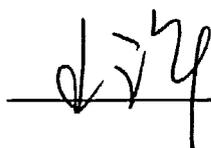
2019年11月25日

五、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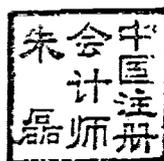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 许



朱 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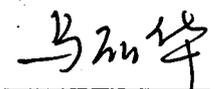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恒辉（南通）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7）第 1278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王熙路  

吴振宇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马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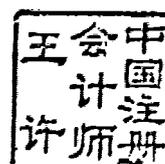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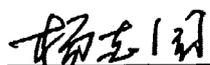
王 许



朱 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录和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整套发行申请材料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地点查阅整套发行申请材料和有关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工业新区黄山路西侧
联系人：张武芬
联系电话：0513-81907323
传 真：0513-84536318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联系人：聂韶华
联系电话：020-66338888
传 真：020-87553577